

# COWELL

**Cowell e Holdings Inc.**  
**高偉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15

年度報告  
**2014**





**Cowell e Holdings Inc.**  
**高偉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2014年度報告

## 目錄

公司資料	02	綜合財務狀況表	053
主席報告	04	財務狀況表	05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05	綜合權益變動表	05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024	綜合現金流量表	056
董事會報告	0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057
企業管治報告	040	四年財務概要	114
獨立核數師報告	049	釋義	115
綜合損益表	05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052		



## 公司資料

**公司名稱**

高偉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415

**股份名稱**

高偉電子

**董事會****執行董事**

Kwak Joung Hwan先生  
Kim Kab Cheol先生  
Seong Seokhoon先生

**非執行董事**

Yoon Yeo Eul先生  
Lee Dong-Chun先生  
Kim Jae Min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Okayama Masanori先生  
Kim Chan Su先生  
Song Si Young博士

**公司秘書**

林詠欣女士

**授權代表**

Seong Seokhoon先生  
林詠欣女士

**審核委員會**

Kim Chan Su先生(主席)  
Song Si Young博士  
Okayama Masanori先生

**薪酬委員會**

Song Si Young博士(主席)  
Kim Chan Su先生  
Seong Seokhoon先生

**提名委員會**

Kwak Joung Hwan先生(主席)  
Song Si Young博士  
Kim Chan Su先生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廣東省  
東莞市  
寮步鎮  
華南工業區  
松柏路1號

## 公司資料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九龍  
尖沙咀  
廣東道9號  
港威大廈  
6座32樓  
3208-9室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  
低座27樓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及過戶代理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澳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 本公司網站

[www.cowelleholdings.com](http://www.cowelleholdings.com)

### 公關顧問

縱橫公共關係顧問集團  
香港金鐘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第1期29樓A室

# 主席報告

尊敬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高偉電子控股有限公司，欣然提呈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主要里程碑及成就。

受惠於我們的相機模組銷售業績增加，我們的收益及純利連續四年創下新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收益增加至886.5百萬美元，較2013年增加8.9%，我們錄得純利53.2百萬美元，與上年度相比亦增加6.0%。

由於移動設備持續增長，我們繼續專注於開發創新技術設計及改善生產效率以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及日益提高的期望。我們已與全球三大移動設備品牌建立穩固的關係，各佔大部份市場份額，且在技術及產品創新方面往績良好。

我們的策略目標是提升我們作為相機模組主要製造商的地位。為達成此目標，我們擬繼續提供強大的技術和產品開發專業知識、生產執行能力及客戶服務，務求加強我們與主要客戶的關係及發展我們的業務。我們亦尋求擴大產品組合，由以定焦相機模組為主擴展至多種高端相機模組，從而增加我們於相機模組市場的滲透率。

我們將繼續招聘兼具專業知識及經驗的行政人員，以壯大我們的管理團隊。本人堅信管理團隊將於已建立的堅實基礎上，繼續執行我們的策略及提供創新的解決方案，以達致持續增長。

最後，本人感謝全體員工及管理層於過去一年的努力，並謹代表本公司，向所有股東表示衷心感謝。我們冀望繼續獲得彼等的支持。本人一如既往地對各董事會成員於年內的貢獻及寶貴指導致以衷心謝意。

主席

**Kwak Joung Hwan**先生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高偉電子控股有限公司(「本集團」或「本公司」)是移動設備的相機模組的主要供應商。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各類相機模組，用作具備相機功能的智能手機、多媒體平板電腦及其他移動設備的重要部件。本集團的相機模組客戶包括全球一些主要的移動設備製造商(即Apple、LG電子及三星電子)。本集團亦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用於多種消費電子產品的光學部件。本集團光學部件的主要客戶包括Optis(其為三星電子及東芝的電子部件供應商)，以及全球領先電子企業(如三星電子、LG電子及日立)的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

本集團相信，本集團頂尖的生產設施、工程能力、技術專業知識及在製造相機模組及光學部件方面所積累的專業訣竅，以及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深厚關係，將繼續使本集團出類拔萃，作為提供高性能和具成本效益的相機模組及光學部件的供應商，並使本集團得以利用吸引的增長機遇。本集團在中國東莞橫坑及華南經營兩項生產設施，這兩個地點能讓本集團的業務利用高質素的勞動力及廣泛的基礎設施，以及利用具策略優勢的地點加快向本集團的客戶運送產品。於2014年，本集團銷售約193.4百萬件相機模組及約256.0百萬件光學部件，而於2013年則銷售約197.6百萬件相機模組及約239.0百萬件光學部件。本集團2013年及2014年的營業額分別為813.9百萬美元及886.5百萬美元。本集團於2013年及2014年分別錄得年內溢利50.2百萬美元及53.2百萬美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資產及權益總額分別為505.9百萬美元及192.4百萬美元，而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資產及權益總額分別為400.2百萬美元及139.9百萬美元。本集團於2014年開始為一名主要客戶生產新型倒裝芯片相機模組，亦開始商業生產藍色瀘光片，其為本集團帶來增長。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展望及未來策略

本集團擬繼續提供強大的技術和產品開發專業知識、生產執行能力及客戶服務，務求加強本集團與主要客戶的關係及與彼等一起發展本集團的業務。本集團計劃從本集團的大客戶所推出的主要移動設備產品獲取最大的利益，以及銳意擴大本集團於其相機模組需求所佔份額。本集團亦正尋求擴大本集團的產品組合，由以定焦相機模組為主擴展至多種高端相機模組，從而增加本集團在相機模組市場的滲透率。此外，本集團銳意生產解像度較高的相機模組，本集團相信其將有助本集團實現較高利潤率。

此外，本集團擬與本集團的客戶合作開發相機模組解決方案以推出新產品。該等新產品可能是現有類別的改良(本集團目前並無提供該等新產品)或創造新的市場分部。本集團亦有意開發及生產可用於相機模組的部件，包括先進的紅外線截止濾光片，以及其他提供協同價值的光學部件。此外，本集團擬繼續提升及擴充本集團的倒裝芯片及COB技術以及生產能力產能，使本集團的相機模組解決方案與預期的客戶要求一致。本集團亦銳意透過改良本集團的生產技術和流程繼續提高本集團的營運效率，其可令生產力增加、產量上升及成本下降。

自2014年12月31日起，本集團的產品定價政策並無遭受任何重大變動及本集團的部件及材料單位成本概無重大變動。此外，據本集團所知悉，自2014年12月31日起，本集團的業務、盈利能力或財務狀況或相機模組行業的市況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經營業績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的綜合經營業績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14年	2013年	金額	%
	(以百萬美元為單位，但百分比除外)			
營業額	886.5	813.9	72.6	8.9%
銷售成本	(774.4)	(710.7)	63.7	9.0%
毛利	112.1	103.2	8.9	8.6%
其他收益	2.0	1.3	0.7	50.8%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0.2	(1.1)	1.3	不適用
銷售及分銷開支	(6.5)	(5.9)	0.6	10.0%
行政開支	(37.2)	(28.5)	8.7	30.3%
經營溢利	70.6	69.0	1.6	2.5%
融資成本	(3.1)	(5.2)	(2.1)	(39.8)%
除稅前溢利	67.5	63.8	3.7	5.9%
所得稅	(14.3)	(13.6)	0.7	5.6%
年內溢利	53.2	50.2	3.0	6.0%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0.5)	3.3	(3.8)	不適用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責任淨額	(0.1)	0.0	(0.1)	不適用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52.6	53.5	(0.9)	(1.7)%

## 營業額

下表呈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的營業額按產品種類分析的明細和其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14年	2013年	金額	%
	(以百萬美元為單位，但百分比除外)			
營業額				
相機模組	874.4	802.8	71.6	8.9%
倒裝芯片	646.8	588.5	58.3	9.9%
COB	227.6	214.3	13.3	6.2%
光學部件	12.1	11.1	1.0	9.0%
總計	886.5	813.9	72.6	8.9%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的營業額由2013年的813.9百萬美元增加8.9%至2014年的886.5百萬美元。此增幅主要由於銷售相機模組的營業額增加71.6百萬美元所致。

**相機模組。**銷售相機模組的營業額由2013年的802.8百萬美元增加8.9%至2014年的874.4百萬美元，主要由於銷售倒裝芯片相機模組的營業額由2013年的588.5百萬美元增加9.9%至2014年的646.8百萬美元，主要由於於2014年下半年開始生產平均售價較高的新型倒裝芯片相機模組，以配合一名主要客戶推出一項新移動電話產品。有關增幅因銷售COB相機模組的營業額由2013年的214.3百萬美元增加6.2%至2014年的227.6百萬美元而進一步上升，主要由於向LG電子及三星電子的銷售增加。有關增幅的影響部分由相機模組產量減少2.1%所抵銷，主要乃由於型號較舊的倒裝芯片相機模組的訂單減少所致。



**光學部件。**銷售光學部件的營業額由2013年的11.1百萬美元增加9.0%至2014年的12.1百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所售的單位數目由2013年的239.0百萬件增加7.1%至2014年的256.0百萬件所致，主要反映本集團於2014年4月開始商業生產藍色濾光片的新銷售。本集團於2013年及2014年的光學部件平均售價為0.047美元，保持相對穩定。

## 銷售成本

下表呈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的銷售成本明細和其變動。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14年	2013年	金額	%
	(以百萬美元為單位，但百分比除外)			
<b>銷售成本</b>				
<b>部件及材料成本</b>				
CMOS圖像傳感器	294.0	239.2	54.8	22.9%
PCB	117.0	124.1	(7.1)	(5.7)%
透鏡／透鏡支架	139.1	122.8	16.3	13.3%
HTCC板	30.8	40.0	(9.2)	(23.0)%
其他	96.1	84.9	11.2	13.2%
	<b>677.0</b>	<b>611.0</b>	<b>66.0</b>	<b>10.8%</b>
<b>生產成本</b>				
勞工成本	46.2	51.9	(5.7)	(11.0)%
供應品	28.4	16.8	11.6	168.7%
折舊及攤銷	12.6	10.6	2.0	19.1%
公用服務費	7.5	7.1	0.4	6.5%
其他項目	11.3	4.7	6.6	137.3%
	<b>106.0</b>	<b>91.1</b>	<b>14.9</b>	<b>16.2%</b>
其他 <sup>(1)</sup>	<b>(8.6)</b>	<b>8.6</b>	<b>(17.2)</b>	<b>不適用</b>
<b>總計</b>	<b>774.4</b>	<b>710.7</b>	<b>63.7</b>	<b>9.0%</b>

(1) 包括期末存貨及估計虧損的變動。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成本自2013年的710.7百萬美元增加9.0%至2014年的774.4百萬美元，主要由於部件及材料的成本增加所致。部件及材料的成本自2013年的611.0百萬美元增加10.8%至2014年的677.0百萬美元，主要因CMOS圖像傳感器的成本自2013年的239.2百萬美元增加22.9%至2014年的294.0百萬美元(主要由於其平均單位價格上升26.5%)以及透鏡及透鏡支架的成本自2013年的122.8百萬美元增加13.3%至2014年的139.1百萬美元(主要由於其平均單位價格上升16.6%)所致。有關本集團採用的CMOS圖像傳感器及透鏡及透鏡支架的平均單位價格上升，主要原因為本集團自2014年下半年開始生產的新倒裝芯片相機模組要求更高素質的部件規格。增加部分被HTCC板的成本自2013年的40.0百萬美元減少23.0%至2014年的30.8百萬美元(主要由於其平均單位價格減少20.7%)以及PCB的成本自2013年的124.1百萬美元減少5.7%至2014年的117.0百萬美元(主要由於其平均單位價格減少3.0%)。有關本集團採用的HTCC板及PCB的平均單位價格減少主要反映本集團與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所協商有關部件及材料的較佳價格條款。銷售成本佔營業額的百分比自2013年的87.3%增加至2014年的87.4%，主要由於相較營業額增長8.9%，部件及材料的成本增長率較高。



本集團的部件及材料成本增長率較高乃主要由於因應本集團自2014年下半年開始生產新倒裝芯片相機模組的需要作出與採用新技術及生產程序相關的調整期間，產量出現短期下降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因素的累計影響，本集團的毛利由2013年的103.2百萬美元增加8.6%至2014年的112.1百萬美元。毛利率(即毛利佔營業額的百分比)由2013年的12.7%減少至2014年的12.6%，原因為銷售成本增加9.0%，超過營業額的增幅8.9%。本集團的毛利率的減少主要反映於因應本集團自2014年下半年開始生產新倒裝芯片相機模組的需要作出與採用新技術及生產程序相關的調整期間，產量出現短期下降。本集團已於解決有關新倒裝芯片相機模組所採用的新技術及生產程序的問題上取得重大進展，並於2014年10月達致本集團的大規模生產的目標生產收益率。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由2013年的1.3百萬美元增加50.8%至2014年的2.0百萬美元，乃主要由於政府補貼增加0.5百萬美元(或115.0%)，其指本集團不時自地方政府收取旨在表彰本集團對地區經濟的貢獻及於評審獎勵期間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達成出口金額時的獎勵，其金額由2013年的0.4百萬美元增加至2014年的0.9百萬美元。有關收益進一步增加，原因為在2014年撤銷貿易應付款項0.2百萬美元，而在2013年並無相關撤銷。由於收款人解散或收款人並無要求本集團支付供測試用的樣品生產材料有關的應付款項等原因，若干應付款項的付款期限已超逾適用法律規定的時效期間，故本集團於2014年撤銷相關款項。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本集團於2013年錄得其他虧損淨額1.1百萬美元，並於2014年錄得其他收入淨額0.2百萬美元，乃主要由於2013年錄得一項匯兌虧損淨額1.1百萬美元，而2014年則錄得一項匯兌收入淨額0.7百萬美元所致。2014年匯兌收益淨額主要由於相關期間美元兌韓圓整體貶值所致，而2013年匯兌虧損淨額主要由於相關期間美元兌人民幣整體貶值所致。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遠期外匯合約或其他衍生工具以對沖我們適用的貨幣匯率的波動。相關2014年匯兌收益部分被2013年至2014年出售廠房及設備(主要因為本集團每年審閱資產而出售若干不需要的設備)的虧損淨額增加0.3百萬美元所抵銷。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13年的5.9百萬美元增加10.0%至2014年的6.5百萬美元。增加主要乃由於報關費由2013年的2.3百萬美元增加0.6百萬美元或25.4%至2014年的2.9百萬美元，主要原因為地方報關費增加(其按本集團的銷售成本計算，而2013年至2014年的銷售成本亦有所增加)。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行政開支

下表呈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2014年	2013年	金額	%
	(以百萬美元為單位，但百分比除外)			
薪金、津貼、社會保險及福利	23.4	20.7	2.7	13.0%
處理費用	5.6	2.0	3.6	180.0%
供應品	0.9	1.1	(0.2)	(18.2)%
差旅費	1.6	1.2	0.4	33.3%
地方政府稅項	2.7	0.6	2.1	350.0%
租金	0.4	0.6	(0.2)	(33.3)%
娛樂	0.4	0.3	0.1	33.3%
財務費用	0.1	0.1	0.0	0.0%
通訊	0.4	0.3	0.1	33.3%
水電	0.4	0.4	0.0	0.0%
折舊	0.2	0.2	0.0	0.0%
攤銷	0.3	0.1	0.2	200.0%
維修及保養	0.3	0.4	(0.1)	(25.0)%
保險	0.0	0.1	(0.1)	(100.0)%
其他	0.5	0.4	0.1	25.0%
<b>總計</b>	<b>37.2</b>	<b>28.5</b>	<b>8.7</b>	<b>30.3%</b>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政開支由2013年的28.5百萬美元增加30.3%至2014年的37.2百萬美元。增加主要由於處理費用(主要包括法律、審計及保安人員費用以及本集團有關首次公開發售的其他開支)由2013年的2.0百萬美元增加3.6百萬美元或180.0%至2014年的5.6百萬美元，其主要來自為籌備本集團首次公開發售而增加的法律、會計及其他專業服務費。有關增幅因本集團的行政人員的勞工成本由2013年的20.7百萬美元增加2.7百萬美元或13.0%至2014年的23.4百萬美元而進一步上升，其主要原因為本集團增聘工程人員及其他人員以配合本集團2014年的營業額增長，加上地方政府稅項由2013年的0.6百萬美元增加2.1百萬美元或350.0%至2014年的2.7百萬美元，其主要原因為中國地方政府租金及地稅適用的稅率增加，以及韓國海關機關對本集團的產品提高徵稅。

**經營溢利及經營利潤率**

由於上述因素的累計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溢利由2013年的69.0百萬美元增加2.5%至2014年的70.6百萬美元。本集團的經營利潤率(指經營利益佔營業額的百分比)由2013年的8.5%下降至2014年的8.0%，是由於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扣除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或虧損淨額)按合計基準計算，由2013年的744.9百萬美元增加9.5%至2014年的815.9百萬美元，超逾營業額的增幅8.9%。本集團經營利潤率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毛利率下跌及上述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增加。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2013年的5.2百萬美元減少39.8%至2014年的3.1百萬美元，主要由於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由2013年5.0百萬美元減少38.1%至2014年的3.1百萬美元，主要反映於2014年以可動用現金償還銀行貸款。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所得稅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2013年的13.6百萬美元增加5.6%至2014年的14.3百萬美元，主要由於為海外的即期稅項作出的撥備增加，其部分由為香港的即期稅項撥備減少所抵消。有關變動主要反映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的溢利增加及本集團的香港附屬公司的溢利減少，原因為本集團自2013年底在中國停止為達致目標盈利水平而對本集團銷售成本作出調整的慣例令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於2013年的應課稅溢利減少，以及本集團2014年的除稅前溢利整體上升。有關增幅被過往年度的香港利得稅超額撥備金額由2013年至2014年增加0.9百萬美元進一步抵銷。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由2013年的21.3%下降至2014年的21.2%，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由2013年的63.8百萬美元增加5.9%至2014年67.5百萬美元，而本集團所得稅開支則增加5.6%。



### 年內溢利及純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因素的累計影響，本集團的年內溢利由2013年的50.2百萬美元增加6.0%至2014年的53.2百萬美元。本集團的純利率（即年內溢利佔營業額的百分比）由2013年的6.2%下降至2014年的6.0%，此乃由於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融資成本及所得稅（扣除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或虧損淨額）按合計基準計算，由2013年的763.7百萬美元增加9.1%至2014年的833.3百萬美元，超逾營業額的增幅8.9%。本集團的純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經營利潤率下降所致。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

## 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b>盈利能力比率</b>		
營業額增長 <sup>(1)</sup>	8.9%	54.3%
純利增長 <sup>(2)</sup>	6.0%	281.1%
毛利率 <sup>(3)</sup>	12.6%	12.7%
經營利潤率 <sup>(4)</sup>	8.0%	8.5%
純利率 <sup>(5)</sup>	6.0%	6.2%
股本回報 <sup>(6)</sup>	27.7%	35.9%
總資產回報 <sup>(7)</sup>	10.5%	12.6%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b>流動性比率</b>		
流動比率 <sup>(8)</sup>	125.0%	113.3%
速動比率 <sup>(9)</sup>	103.8%	92.0%
<b>資本充足率</b>		
資產負債比率 <sup>(10)</sup>	(5.1)%	27.2%
債務對權益比率 <sup>(11)</sup>	(4.9)%	37.4%
利息保障比率 <sup>(12)</sup>	22.6%	13.3%

(1) 營業額增長按期內營業額除以之前期間的營業額，減一再乘以100%計算。

(2) 純利增長按期內溢利除以之前期間的溢利，減一再乘以100%計算。

(3) 毛利率按毛利除以營業額再乘以100%計算。

(4) 經營利潤率按經營溢利除以營業額再乘以100%計算。

(5) 純利率是按期內溢利除以營業額再乘以100%計算。

(6) 股本回報按期內溢利除以資本和儲備再乘以100%計算。

(7) 總資產回報是按期內溢利除以總資產再乘以100%計算。

(8) 流動比率是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再乘以100%計算。

(9) 速動比率是按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再乘以100%計算。

(10) 資產負債比率是按淨負債(按銀行貸款及透支及一名董事的貸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已抵押存款而計算)除以淨負債與權益總額之總和，再乘以100%計算。

(11) 債務對權益比率是按淨負債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12) 利息保障比率是按未計利息及所得稅開支前溢利除以融資成本計算。

見上文「經營業績」內關於影響本集團的營業額增長、純利增長、毛利率、經營利潤率及純利率的因素的討論。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股本回報

本集團的股本回報由2013年的35.9%下降至2014年的27.7%，主要由於本集團的股本增加所致。

### 總資產回報

本集團的總資產回報由2013年的12.6%下降至2014年的10.5%，主要由於本集團的總資產增加所致。

### 流動比率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由2013年的113.3%上升至2014年的125.0%，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以及本集團的銀行貸款減少所致，其部分由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相應增加所抵銷。

### 速動比率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的變動一致，本集團的速動比率由2013年的92.0%上升至2014年的103.8%，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以及本集團的銀行貸款減少所致，其部分由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相應增加所抵銷。

###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由2013年的27.2%下降至2014年的-5.1%，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銀行貸款減少及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所致，其部分由本集團的已抵押存款減少所抵銷。

### 人力資源管理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聘有約5,835名全職員工(2013年12月31日：5,082名)。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68.4百萬美元(2013年：67.5百萬美元)。

尤其是，位於東莞的職業介紹所參與聘用本集團大部份工廠工人。本集團亦為本集團的僱員提供居住、娛樂、餐飲及培訓設施。培訓範圍包括管理技能及技術培訓，以及其他課程。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有長期激勵計劃薪酬政策。釐定應付本集團董事酬金的基準按酌情基準作出(經參考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的市場統計)。此外，董事會已委派薪酬委員會對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整體福利進行審閱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彼等的表現、資歷及能力釐定。應付本集團董事酬金的詳情於綜合報表附註7披露。

*抵押本集團資產*

本集團已抵押其資產作為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以及銀行融資的抵押品(撥作日常業務營運及購買機器的資金)。抵押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披露。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所披露，本集團將其於高偉光學電子有限公司(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的權益抵押予一名客戶。抵押已於上市日期解除並由備用信用狀取代。

*或然負債*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所披露，於2014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為取得銀行融資而提供的擔保外，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債務對權益比率*

與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一致，本集團的債務對權益比率由2013年的37.4%下降至2014年的-4.9%，主要由於本集團的銀行貸款減少及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所致，其部分由本集團的已抵押存款減少所抵銷。

*利息保障比率*

本集團的利息保障比率由2013年的13.3增加至2014年的22.6，主要由於兩段期間之間本集團的未計利息及所得稅的溢利增加及本集團的銀行貸款減少令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減少所致。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流動資產與負債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的流動資產與負債明細：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百萬美元)	
<b>流動資產</b>		
存貨	66.0	55.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21.0	167.4
可收回即期稅項	1.5	—
已抵押存款	19.1	26.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82.2	45.2
	<b>389.8</b>	<b>293.9</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9.8	123.1
銀行貸款	91.9	121.8
應付即期稅項	10.2	12.6
一名董事的貸款	—	2.0
	<b>311.9</b>	<b>259.5</b>
<b>流動資產淨額</b>	<b>77.9</b>	<b>34.4</b>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淨值77.9百萬美元，而於2013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則為34.4百萬美元，增加43.5百萬美元。此變化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53.6百萬美元、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37.0百萬美元及本集團的銀行貸款減少29.9百萬美元，部分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86.7百萬美元所抵銷。本集團的營業額增加令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與2013年相比，本集團的2014年12月31日的不尋常大量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乃由於本集團因2014年底保收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有大量手頭現金（於期間結束後有關現金用作清償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支付銀行貸款）。

##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結餘由2013年12月31日的55.0百萬美元增加19.9%或11.0百萬美元至2014年12月31日的66.0百萬美元，主要由於預期銷售持續增加因而增加相機模組產量。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的平均存貨周轉日：

	截至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存貨周轉日 <sup>(1)</sup>	28.5	29.1

(1) 存貨周轉日是按期初及期末的平均存貨結餘，除以相關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期內日數。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平均存貨周轉日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低，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持續執行有秩序的存貨監控和效率更高的生產程序所致。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本集團的客戶購買本集團的產品而應付的款項。除了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主要包括購買本集團的部件及材料而預付的款項、到期的增值稅退稅，以及本集團的租約的保證金。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2013年12月31日的167.4百萬美元增加32.0%或53.6百萬美元至2014年12月31日的221.0百萬美元，主要反映於2014年下半年開始銷售平均售價較高的新型倒裝芯片相機模組，令營業額及貿易應收款項有所增加。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呆賬撥備後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列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百萬美元)	
<b>貿易應收款項</b>		
1個月內	134.3	86.2
超過1至2個月	68.0	69.6
超過2至3個月	0.6	0.6
超過3個月	1.2	0.4
<b>總計</b>	<b>204.1</b>	<b>156.8</b>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周轉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 <sup>(1)</sup>	74.3	63.7

(1)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按期初及期末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除以相關期間的營業額，乘以期內日數。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高，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大幅增加所致，主要反映因於2014年下半年開始銷售平均售價較高的新型倒裝芯片相機模組令營業額有所上升。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為本集團向外部供應商購買部件及材料以及設備的應付款項。除了貿易應付款項外，本集團的應計費用和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計薪金、其他薪酬福利以及應付的利息開支。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2013年12月31日的123.1百萬美元增加70.4%或86.7百萬美元至2014年12月31日的209.8百萬美元，主要由於本集團購買的部件及材料增加，此乃主要由於於2014年下半年開始生產新型倒裝芯片相機模組。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列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百萬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		
1個月內	86.1	40.0
超過1至3個月	103.8	66.2
超過3至6個月	1.7	0.3
超過6個月	—	0.2
總計	191.6	106.7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的周轉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 <sup>(1)</sup>	61.4	52.0

(1)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按期初及期末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除以相關期間的營業額，再乘以期內日數。

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為高，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為高，反映本集團於2014年下半年購入的部件及材料增加以生產相機模組。

### 債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的借貸。於2014年12月31日，除以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未償還的債務證券、抵押、按揭或其他類似債務、租購及融資租賃承擔、或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百萬美元)	
<b>流動負債：</b>		
有抵押銀行貸款 <sup>(1)</sup>	91.9	121.8
一名董事的貸款 <sup>(2)</sup>	—	2.0
<b>總計</b>	<b>91.9</b>	<b>123.8</b>

(1) 銀行貸款全部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2) 一名董事的貸款為無抵押及須於要求時償還。該貸款已於2014年1月全數償還。

於2014年12月31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有銀行融資總額約132.3百萬美元，其中91.9百萬美元已動用。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市場風險的定量及定性披露

本集團面對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本集團面對的市場風險以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風險的慣例如下：

####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金融資產以及銀行存款。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對所有要求獲授超出某一金額信貸的客戶履行個別的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於支付到期款項時的記錄和現時的付款能力，並計及客戶的特定資料和客戶營運所在的經濟環境。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期一般由賬單日期起計30至90日內到期。逾期超過三個月的應收款項將被要求於獲授進一步信貸前先清償所有結欠。一般而言，本集團並無收取客戶抵押品。就銀行存款而言，本集團只會向本集團管理層相信具有高信貸評級的主要金融機構存款。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個別客戶的特性以及其次受本集團的客戶所營運的行業和國家的違約風險所影響。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中88.7% (2013年：90.6%) 為應收本集團的最大客戶，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中98.7% (2013年：98.9%) 為應收本集團的五大客戶的總計。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以確保本集團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和充裕的銀行融資應付本集團的短期和長期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中為數91.9百萬美元 (2013年：121.8百萬美元) 已於或預期於2015年期間到期。該合約貸款到期時間的固有短期流動資金風險於提取貸款時予以審閱，並計入本集團的現金流預測內。

進一步資料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2(b)。

####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按浮息計息的借貸，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而按定息計息的借貸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浮息及定息借貸分別為91.9百萬美元 (2013年：121.7百萬美元) 及零美元 (2013年：2.1百萬美元)。

於2014年12月31日，如利率普遍上升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估計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和保留溢利將分別減少約0.8百萬美元 (2013年：1.0百萬美元)。本集團權益中的其他成分將不會受利率普遍上升的影響。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會產生以營運相關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的買賣。產生此一風險的貨幣主要為港元(與美元掛鈎)、人民幣和韓圓。

本公司和本集團在香港、中國和韓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分別為美元、港元、人民幣和韓圓。本集團的產品銷售以及本集團採購部件、材料和設備主要以美元結算，而本集團部分的採購以及本集團的勞工和其他經營成本則以其他貨幣結算，包括人民幣及韓圓。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遠期外匯合約以減低本集團的貨幣風險。

於2014年12月31日，如韓圓兌美元的匯率升值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估計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將增加約0.8百萬美元(2013年：1.0百萬美元)。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d)。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財政狀況穩健，並持續自經營活動獲得大量及穩定的流入。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52.5百萬美元的無抵押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管理層相信，本集團目前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連同可供動用的信貸融資及預期來自經營的現金流量將足以滿足本集團目前的營運需求。

**資本開支及承擔**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即本集團花費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現金付款)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21.5百萬美元，而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15.8百萬美元。本集團於2014年的資本開支增加，主要反映於購買額外的設備以生產更精密的倒裝芯片相機模組。本集團擬透過結合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可動用的銀行融資、於全球發售下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為本集團的計劃未來資本開支提供資金。本集團預期其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約為50百萬美元，其將用作購買材料及設備以生產高端相機模組。本集團預期透過其股份於上市日期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為大部份開支提供資金。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於2014年12月31日為10.4百萬美元，而於2013年12月31日則為7.8百萬美元。有關資本承擔主要為本集團未付向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注資的款項，以及於相關日期未撥備的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合約關係所涉及的承擔。

本集團為多項經營租賃下持有的物業的承租人。該等租賃為不可註銷，剩餘年期介乎二至16年，並附帶選擇權可於屆滿時續約。該等租賃概無包括或然租金。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在廠房、辦公室、設備和汽車的不可註銷經營租賃下的經營租賃承擔按租賃年期：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百萬美元)	
1年內	2.2	2.4
1年至5年	6.5	6.6
超過5年	19.0	20.8
總計	27.7	29.8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下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

### 執行董事

**Kwak Joung Hwan**先生，現年51歲，本公司的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Kwak先生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營運及策略規劃。Kwak先生擁有逾13年的相機光學部件的製造及銷售行業經驗，是本集團的創辦人。在Kwak先生於1992年涉足玩具製造業務而創業前，Kwak先生1988年1月至1992年7月期間在前大宇國際株式會社（從事貿易和商業業務的韓國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47050）任職助理經理。於2001年6月，Kwak先生決定投資於高偉韓國以實現業務組合多元化。彼自2002年3月起獲委任為高偉香港的董事兼行政總裁。於2011年10月24日，Kwak先生獲委任為董事，其後於2014年4月14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彼於2014年3月2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Kwak先生於1988年2月獲韓國延世大學頒發經濟學學士學位。

**Kim Kab Cheol**先生，現年54歲，本公司的執行董事。Kim先生負責在業務營運中協助主席並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彼於2004年5月加入本集團，出任高偉韓國位於韓國大田廣域市的廠房的工廠經理，在此之前，Kim先生任職於LG Chem Ltd.（「LG Chem」，韓國交易所上市的綜合化工公司，股份代號：051910）的生產、研發和質量管理部門，於1987年11月至1998年12月期間出任助理經理。於1999年1月至2004年4月期間，Kim先生擔任歐勵隆工程炭公司（業務為供應碳煙而總部設在韓國的私人公司）質量管理部門的高級經理。Kim先生自2005年6月和2011年6月起已先後獲委任為高偉中國的董事及行政總裁。彼於2008年10月至2011年5月期間曾擔任高偉韓國的行政總裁及董事。Kim先生於2009年3月27日獲委任為董事，其後於2014年4月14日調任為執行董事。Kim先生亦自2011年9月起出任高偉香港的董事。Kim先生於1988年2月獲韓國仁荷大學校頒發化學工程學士學位。

**Seong Seokhoon**先生，現年51歲，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Seong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運作。彼於2003年5月加入本集團出任高偉韓國的行政總裁，在此之前，Seong先生於1989年1月至1994年12月期間在LG Chem的規劃部門出任助理經理，於1995年1月至2001年2月期間在 Woobang Construction Co., Ltd.（從事建築業務的韓國公司）的財務和規劃部門出任高級經理。於2001年11月至2003年5月期間以及於2008年10月至2012年5月期間，Seong先生擔任DSD Marketing（總部設在韓國的市場推廣代理）的行政總裁，及於2007年8月至2008年9月，彼擔任高偉韓國的董事。於2003年5月至2008年9月期間，Seong先生出任高偉韓國的行政總裁。彼於2012年5月獲委任為高偉中國的財務總監，於2012年12月獲委任為高偉香港的董事。Seong先生於2012年12月17日獲委任為董事。於2014年4月14日，彼調任為執行董事並於2014年10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Seong先生於1989年2月獲韓國慶北國立大學頒發會計學士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非執行董事

**Yoon Yeo Eul**先生，現年59歲，非執行董事。Yoon先生目前是 Hahn & Co. Eye的代表董事及Hahn & Co. LLC的主席。Hahn & Co. LLC是Hahn & Co. PEF的普通合夥人，而Hahn & Co. PEF是韓國最大的私募股權基金之一，總部設在首爾，並持有 Hahn & Co. Eye的100%權益。在 Hahn & Co. LLC，Yoon先生負責監督 Hahn & Co. PEF擁有的投資組合公司的日常運作。Yoon先生於2010年8月加入 Hahn & Co. LLC，在此之前，彼於1989年12月至2010年6月的21年間在索尼韓國公司任職，該公司是一間韓國私人公司，國內的業務覆蓋的半導體、液晶顯示器、手機元件、消費類電子和廣播設備等範疇。彼曾任索尼韓國公司的總裁及行政總裁、索尼電腦娛樂韓國公司的總裁和索尼音樂娛樂韓國公司的行政總裁。Yoon先生亦是以下韓國私人公司的董事會主席：H-Line Shipping Co., Ltd.、COAVIS Inc.、N Search Marketing Corporation、大韓水泥有限公司、Hannam Cement Co., Ltd.及熊津食品有限公司。Yoon先生自2011年9月、2011年10月及2011年11月起分別出任本公司、高偉香港及高偉中國的董事。作為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企業發展及策略規劃，毋須履行任何日常管理職務。Yoon先生其後於2014年4月14日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Yoon先生於1983年3月獲日本上智大學頒發理學士學位，於1989年6月獲哈佛商學院頒發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Lee Dong-Chun**先生，現年50歲，非執行董事。Lee先生目前是 Hahn & Co. Eye的董事及 Hahn & Co. LLC的董事總經理，負責 Hahn & Co. PEF所收購公司的管理和營運，專注於制定和實施策略變革和營運改進。Lee先生於2011年3月加入 Hahn & Co. LLC，在此之前，彼於1994年10月至2011年2月超過16年間在索尼韓國公司（於韓國的應用程式及裝置行銷集團）任職，出任副總裁。Lee先生亦是以下韓國私人公司的董事會非執行董事：H-Line Shipping Co., Ltd.、COAVIS Inc.、N Search Marketing Corporation、大韓水泥有限公司及Hannam Cement Co., Ltd.。Lee先生自2013年1月起出任本公司及高偉香港的董事。作為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企業發展及策略規劃，毋須履行任何日常管理職務。Lee先生其後於2014年4月14日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Lee先生於1991年2月獲韓國明知大學頒發工程學士學位。

**Kim Jae Min**先生，現年40歲，非執行董事。Kim先生目前是 Hahn & Co. Eye的董事及 Hahn & Co. LLC的董事總經理，負責收購和投資項目。Kim先生於2011年1月加入 Hahn & Co. LLC，在此之前，彼於2000年1月至2003年5月期間在全球管理諮詢公司麥肯錫公司的首爾辦事處任職業務分析師，於2003年6月至2011年1月期間在領先的亞洲私募股權公司H&Q Asia Pacific的首爾辦事處任職主事人。Kim先生亦是以下韓國私人公司的董事會非執行董事：H-Line Shipping Co., Ltd.、COAVIS Inc.及N Search Marketing Corporation。Kim先生自2014年4月起出任本公司、高偉香港及高偉中國的董事。作為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企業發展及策略規劃，毋須履行任何日常管理職務。Kim先生於2014年4月1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Kim先生於2000年2月獲韓國延世大學頒發理學士學位，主修化學工程。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獨立非執行董事

**Okayama Masanori**先生，現年62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擁有逾30年的消費電子行業經驗。Okayama先生於1971年4月至2012年10月期間在一間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索尼公司(股份代號：6758)的不同實體擔任多個職位，包括索尼電腦娛樂一廠的工廠副經理、Nagasaki Technology Centre的代表及Sony Semiconductor Kyushu Corporation的總裁及代表董事。Okayama先生自2014年4月起出任高偉香港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管本公司及高偉香港的董事會及向其提供獨立判斷。Okayama先生於1977年3月獲日本湘北學院電子工程系(夜校分部)頒授副學士學位。

**Kim Chan Su**先生，現年48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Kim先生負責監管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Kim先生擁有逾20年的專業會計及諮詢服務經驗。Kim先生自2004年11月起出任IL SHIN Corporate Consulting Limited及IL Shin CPA Limited的行政總裁及代表合夥人，此兩間公司是總部設在香港的私人公司，為香港、中國及海外客戶提供專業的稅務和會計諮詢服務。於2002年8月至2004年10月期間，Kim先生任職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的韓國事務代表，負責韓國公司在香港及中國的投資。於1993年10月至2002年7月期間，Kim先生出任首爾Samil Accounting Corporation的高級經理。於2004年9月至2013年1月期間，Kim先生亦出任申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光星電子香港有限公司，該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31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Kim先生於1992年2月獲韓國延世大學頒發經濟學學士學位。Kim先生是韓國、香港和美國華盛頓州的執業會計師。彼亦是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成員。Kim先生於2015年3月1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Song Si Young**博士，現年57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Song博士負責監管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Song博士擁有逾20年的醫藥及醫療保健行業經驗。Song博士自1993年3月一直是韓國延世大學醫學院的教職員，現為內科教授。Song博士於1996年9月至1998年11月期間擔任美國範德堡大學(Vanderbilt University)醫學院交換助理教授。彼亦自2010年9月起出任醫學科研事務總監及延世大學醫療院產學協力團主席，主管延世大學醫療院在醫療保健行業的研發及參與的行政管理。Song博士亦自2011年6月起擔任Yonsei Technology Holdings, Inc.(該公司的業務是通過組成附屬公司而將延世大學的技術商業化)的董事，負責與延世大學產學協力團的聯屬技術控股公司的營運管理。Song博士於2015年3月1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Song博士為以下醫療保健及醫療設備製造業公司提供專業意見：

公司	公司性質	主要業務	任期
LG Chem Ltd.	於韓國交易所上市 (股份代號：051910)	製造化學品	2001年2月至 2003年1月
LG Life Science Co., Ltd.	於韓國交易所上市 (股份代號：068870)	研究及開發藥品	2003年8月至 2006年3月
IntroMedic Co., Ltd.,	於韓國交易所上市 (股份代號：150840)	開發及製造光學醫療儀器及設備	2007年1月至今
Hanwha Chemical Corporation	於韓國交易所上市 (股份代號：009830)	生產及銷售有機及無機化學品	2006年6月至 2007年5月
CJ Co., Ltd.	總部設在韓國的私人公司	醫療保健行業的研究、業務及 市場策略的發展	2004年3月至 2005年2月
M.I. Tech Co., Ltd.	總部設在韓國的私人公司	製造非血管支架及醫療電子儀器	2009年5月至 2012年11月
LG Corp.的多間附屬公司	於韓國交易所上市 (股份代號：003550)	醫療保健業務	2011年1月至 2011年6月
HooH Healthcare	Korean Telecommunication 與延世大學醫療院的 私人合營公司	醫療保健的資訊科技服務及 業務策略發展	2012年8月至今
CrystalGenomics, Inc.	於韓國交易所上市 (股份代號：083790)	以結構性化學蛋白組為基礎的 藥物探究及開發	2013年8月至今

Song博士於1983年2月獲韓國延世大學醫學院頒發醫學學士學位。Song博士於1987年3月及1989年3月分別獲延世大學研究院頒發醫學碩士學位及醫學博士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上述披露外，董事(i)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香港或海外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有關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董事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節。

## 高級管理層

除上列的執行董事外，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團隊如下：

**Ryu Ho Yong**先生，現年52歲，自2010年3月起出任高偉中國的董事和研發部總監。Ryu先生負責監督高偉中國的研發活動。Ryu先生於2008年1月加入本集團出任高偉韓國研發部主管，在此之前，Ryu先生於1985年1月至2003年11月期間在三星電子(韓國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5930)出任產品開發團隊的高級工程師，於2004年1月至2007年12月期間在韓國 Three A Solution(該公司開發相機的軟件解決方案)出任總監。Ryu先生於1985年2月獲慶北國立大學頒發電子工程學士學位。

**Cho Kyu Beom**先生，現年51歲，自2012年4月起出任高偉韓國的行政總裁。Cho先生負責監督高偉韓國的日常營運。Cho先生於2002年7月加入本集團，出任高偉中國的部門經理，在此之前，Cho先生於1989年7月至1996年4月期間在LG Chem出任助理經理，於1996年5月至2002年7月期間在LG Siltron Incorporated(總部設在韓國的私人公司，從事半導體材料如晶圓的製造及銷售)的高級經理。於2008年12月，Cho先生獲擢升為高偉中國的行政總裁，直至2011年4月一直出任此職。Cho先生自2009年3月起出任高偉韓國的董事。於2011年5月至2012年3月期間，彼擔任高偉韓國的執行副總裁，並自2012年4月起出任高偉韓國的行政總裁。Cho先生於1987年2月獲韓國漢陽大學頒發機械工程學士學位。

**Lee Chung Yun**先生，現年47歲，自2011年5月和2008年5月分別出任高偉韓國的董事和財務總監。Lee先生負責監管高偉韓國的財務運作。Lee先生於2003年8月加入本集團，出任高偉韓國的總經理，在此之前，Lee先生於1995年1月至2002年6月期間在Jindo Co., Ltd.(韓國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88790，從事貨櫃箱、皮草和貨運卡車的製造和銷售)會計部出任助理經理。Lee先生於1995年2月獲韓國亞洲大學頒發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Park Bumcheol**先生，現年54歲，自2013年8月出任高偉中國生產部總監。Park先生負責監督高偉中國廠房的日常運作。Park先生於2013年8月加入本集團，在此之前，Park先生於1983年8月至2008年5月期間在三星電子出任產品開發的董事總經理。彼亦曾於2008年6月至2011年3月期間在三星泰科有限公司(韓國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12450，從事發動機及能源設備、保安解決方案、相機模組及半導體元器件和設備業務)出任營運董事總經理。於2011年3月至2013年7月期間，Park先生出任HS Networks Co, Ltd.(開發和銷售閉路電視相機模組的公司)的副總裁以及研究實驗室主管。Park先生於1984年2月獲韓國成均館大學頒發電子工程學士學位。

**Yoo Hee Yeoul**先生，現年56歲，自2013年9月起出任高偉中國的技術總監。Yoo先生負責監督高偉中國的工程部門。Yoo先生於2013年9月加入本集團，在此之前，Yoo先生於1993年12月至2013年9月期間在Amkor Technology Korea, Inc.(總部設在韓國的私人公司，提供合同半導體裝配及測試服務)出任技術董事總經理。Yoo先生於1981年2月和1983年2月分別獲首爾大學頒發化學工程學士和碩士學位。Yoo先生亦於1993年3月獲日本東京工業大學頒發有機材料工程博士學位。

**Lee David Hyung Tek**先生，現年42歲，自2014年1月出任本公司的董事總經理、財務總監及企業策略團隊主管。Lee先生負責制定本公司的企業策略。Lee先生於2014年1月加入本集團，在此之前，Lee先生於1999年9月至2007年2月在佳利律師事務所(一間全球律師事務所)任職律師。於2007年9月至2009年12月期間，彼在麥格理證券有限公司(一間全球投資銀行和金融服務公司)的聯席董事，於2010年7月至2013年11月在韓國產業大宇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為KDB Financial Group的投資銀行部門)出任董事總經理及投資銀行部主管。Lee先生於1995年9月獲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頒發文學士學位，主修政治學，於1998年6月獲哈佛法學院頒發法律博士學位。Lee先生亦為紐約律師，特許另類投資分析師協會及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的會員。

## 公司秘書

**林詠欣**女士，現年38歲，高偉香港財務經理，於2014年9月1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林女士於2013年8月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企業財務管理。彼擁有逾13年企業財務管理、會計及公司秘書範疇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林女士曾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於2001年3月至2011年6月30日約十年期間出任艾利和有限公司(總部設於香港的私人公司，提供(其中包括)廣播設備和半導體，其控股公司在韓國交易所上市)的財務及營運高級經理。林女士於2012年3月獲南澳洲大學頒發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林女士是執業會計師、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本集團是移動設備的相機模組的主要供應商。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各類相機模組，用作具備相機功能的智能手機、多媒體平板電腦及其他移動設備的重要部件。本集團的相機模組的主要客戶包括全球一些主要的移動設備製造商(如Apple、LG電子及三星電子)。本集團亦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用於多種消費電子產品的光學部件。本集團的光學部件的主要客戶包括Optis(其為三星電子及東芝的電子部件供應商)，以及全球領先電子企業(如三星電子、LG電子及日立)的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

## 業績及撥款

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期的業務狀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第51至113頁。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15年6月22日至2015年6月24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本公司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確保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須於2015年6月19日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填妥並送交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四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過去四年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14頁。該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董事會報告

###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b)。

### 轉撥至儲備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53,244,827美元(2013年：50,241,737美元)已轉撥至儲備。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其他儲備變動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a)。

###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6,783,000美元(2013年：12,196,000美元)。

### 固定資產

年內，固定資產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 捐款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的慈善捐款達32,306美元(2013年：97,800美元)。

###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相關法例並無載列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股權的規定。

###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納一套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目的在於激勵及／或獎勵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所作的貢獻及繼續為本集團的利益而努力。截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將予授出。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概要載於招股章程。

## 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2014年12月31日的附屬公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合計分別佔本集團的營業額77.7%及99.6%(2013年：分別佔85.8%及99.7%)。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合計分別佔本集團的採購23.6%及48.1%(2013年：分別佔26.4%及55.2%)。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者)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中國、香港及韓國相關規則及法規參加各類退休福利計劃。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本公司已設立正式且透明的程序以制訂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各董事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 董事會報告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組別劃分的高級管理層成員薪酬載列如下：

薪酬組別：	2014年 人數	2013年 人數
1港元(0.128美元)至1,000,000港元(128,000美元)	4	4
1,000,001港元(128,001美元)至1,500,000港元(192,000美元)	1	1
1,500,001港元(192,001美元)至2,000,000港元(256,000美元)	1	1

## 董事

於2014年財政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Kwak Joung Hwan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Kim Kab Cheol先生

Seong Seokhoon先生

## 非執行董事

Yoon Yeo Eul先生

Lee Dong-Chun先生

Kim Jae Min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Okayama Masanori先生

Kim Chan Su先生(於2015年3月10日獲委任)

Song Si Young博士(於2015年3月10日獲委任)

## 董事

Sang Won Hahn先生(於2014年4月14日辭任)

Kei Kodera先生(於2014年4月14日辭任)

於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Yoon Yeo Eul先生、Lee Dong Chun先生及Okayama Masanori先生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6.18條退任董事，並可合資格膺選連任。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的服務合約

所有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均未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於一年內除正常法定補償外須支付任何補償方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 管理合約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本公司整體或任何重要部分業務的經營管理訂立或存續任何合約。

##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除下文「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一段所述合約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外，於2014年底或2014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本集團業務或就提供服務訂立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合約。

## 與控股股東的合約

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之間概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 持續關連交易

於上市日期，本集團擁有下列根據上市規則須於本年報內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

與百世訂立供應相機模組部件的框架協議：

協議日期	訂約方名稱	協議年期	2014年 年度上限 (千美元)	年度 金額 (千美元)
2015年3月10日	百世(作為供應商)；及 高偉香港(作為買方)	2015年3月31日至 2016年12月31日 (並將自動再延期三年)	2,600	2,535



## 董事會報告

Lee Nam Oh先生(董事會主席Kwak Joung Hwan先生的姐夫／妹夫)擁有百世全部股權，故百世為Kwak先生的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及本集團關連人士。與百世的框架採購協議的條款細節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載於招股章程。

### 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審閱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

- a. 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b. 按一般的商業條款或優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獲得(如適當)的條款訂立；及
- c. 根據監管該等交易的協議，按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

本公司核數師獲委聘根據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對過往財務資料進行審核或審閱以外的核證委聘」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應用指引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報告。核數師已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彼等的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核數師就本集團於本年報第34至35頁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本公司已向香港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的副本。

### 關聯交易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關聯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 不競爭契據

根據Kwak Joung Hwan先生及Hahn & Co. Eye(「契諾人」)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2015年3月10日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契諾人作出若干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承諾。有關不競爭契據條款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由於Hahn & Co. Eye將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不再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Hahn & Co. Eye自上市日期起將毋須遵守不競爭契據。

## 董事會報告

由於概無訂立不競爭契據，故毋須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競爭契據的遵守情況作出匯報。獨立非執行董事今後將每年審閱Kwak Joung Hwan先生遵守不競爭契據(尤其是有關任何商機的優先選擇權)的情況而Kwak先生將應本公司要求提供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審閱所必須的所有資料。本公司將在其下一份年報或透過向公眾發表公佈的方式，披露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就遵守及執行不競爭契據所審閱的事宜所作的決定。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2014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會構成競爭的業務(惟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2014年12月31日尚未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因此於2014年12月31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均不適用於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

本公司股份於2015年3月31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根據招股章程，於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記入登記冊，或(ii)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 <sup>(1)</sup>	股權概約百分比
Kwak Joung Hwan先生	實益權益	374,159,400	45.00

附註：

(1) 權益均為好倉。

##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報日期，據董事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記入登記冊，或(ii)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由於本公司股份於2014年12月31日尚未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因此於2014年12月31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均不適用於本公司。

本公司股份於2015年3月31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根據招股章程，於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後，下列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將擁有將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項下條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向我們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的權益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後持有的股份 (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sup>(4)</sup>	
		數目 <sup>(5)</sup>	百分比
Kwak先生	實益權益	374,159,400	45.00
Yang Won Sun女士 <sup>(1)</sup>	配偶的權益	374,159,400	45.00
Hahn & Co. Eye	實益權益	249,359,400	29.99
Hahn & Company 1 Private Equity Fund (「Hahn & Co. PEF」) <sup>(2)</sup>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49,359,400	29.99
Hahn & Company LLC (「Hahn & Co. LLC」) <sup>(3)</sup>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49,359,400	29.99

附註：

- (1) Yang Won Sun女士為Kwak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Yang女士被視為於Kwak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Hahn & Co. Eye由Hahn & Co. PEF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項下條文，Hahn & Co. PEF被視為於Hahn & Co. Eye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Hahn & Co. PEF的普通合夥人是Hahn & Co. LLC。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項下條文，Hahn & Co. LLC被視為於Hahn & Co. Eye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超額配股權於2015年4月14日全面行使。因此，Hahn & Co. Eye所持有的股份數目將減少至218,159,400股股份。
- (5) 權益均為好倉。

## 董事會報告

##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成功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首次公開發售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於扣除包銷佣金及就發售而應付的其他估計開支後)約為322.3百萬港元。該等所得款項淨額乃存放於本集團的銀行賬戶，並將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方式使用。倘董事決定按別於招股章程所述的方式動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本公司將遵照上市規則規定另行發出公佈。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會所知，自2015年3月31日(即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日期)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有超過25%由公眾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所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年報第40至48頁的「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以及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將任滿告退，惟有資格並願膺選連任。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 董事會報告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確認書，確認彼等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獨立性的規定。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代表董事會  
高偉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Kwak Joung Hwan**

香港，2015年4月15日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認為，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是開展有效管理及成功實現業務增長的基礎。本公司旨在制定並維持健全的企業管治常規，以保障股東的權益，並增強本公司的企業價值、問責性和透明度。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非上市公司，在該期間企業管治守則對本公司並不適用。企業管治守則自上市日期起開始對本公司適用。在從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年報刊登日期的整個期間，除本集團的主席和行政總裁職位均由Kwak Joung Hwan先生擔任(詳見以下「**主席兼行政總裁**」一段披露的內容)以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 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由於本公司股份於2014年12月31日尚未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市規則有關董事須遵守標準守則以進行證券交易的條文不適用於本公司。

本公司於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所有董事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刊登日期的整個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董事會

### 董事會的責任

董事會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的核心，負責本公司的總體戰略領導和規劃。本公司所有重要事宜須待董事會決定，且董事會保留對該等事宜做出決定的權力。上述重要事宜包括制定並監察本公司的長期戰略和政策事宜、檢討財務業績、批准年度預算、監察並檢討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對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制度承擔責任以及維護本公司的核心價值觀。

###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依靠管理層進行本公司業務的日常經營，並已將對本集團進行日常管理、行政及運營以及實施董事會政策及戰略的權限和責任授予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充分理解各自的職責，並在制定及維持本公司較高企業管治常規標準方面相互配合。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的構成旨在確保董事會具有較高的水準，並擁有適合本公司業務需要的均衡的技能和經驗。董事會目前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如下所示)。

#### 執行董事

Kwak Joung Hwan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Kim Kab Cheol先生

Seong Seokhoon先生

#### 非執行董事

Yoon Yeo Eul先生

Lee Dong-Chun先生

Kim Jae Min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Okayama Masanori先生

Kim Chan Su先生(於2015年3月10日獲委任)

Song Si Young博士(於2015年3月10日獲委任)

本年報中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進一步介紹了董事會成員的簡歷和背景。香港聯交所的指定網站和本公司網站上均載有董事名單。

董事之間不存在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或相關的關係。

### 非執行董事

每名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簽署了委任書，首屆任期為三年，從2015年3月10日開始。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退任的董事有資格在其退任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鑒於其獨立的判斷和建議以及對公司履約過程的審查在董事會中發揮著重要的作用。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年報刊登日期，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本公司亦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規定。

##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他們各自均為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述標準的獨立人士。

董事會將持續審查和評估是否存在可能影響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的情形。

### 主席兼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Kwak Joung Hwan先生目前兼任該兩個職位。董事會認為，由Kwak先生兼任本公司的主席及行政總裁，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一貫的領導，並能為本集團帶來更有效的規劃和管理。鑒於Kwak先生於行內的廣泛經驗、個人履歷及於本集團和其歷史發展中擔當的重要角色，董事會認為由Kwak先生繼續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集團業務發展前景。董事會將繼續檢討並於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時候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分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刊發日期的整個期間，本公司一直有完全遵守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 董事的委任、退任及重選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董事會為填補臨時職位空缺委任的任何董事的任期只能到其被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為止，並須在該大會上膺選連任。董事會對現有董事會新增委任的任何董事的任期只能到本公司召開下一次股東大會為止，並可參加膺選連任。

三分之一的董事需要於本公司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委任之董事)須最少三年輪席退選一次。退任的董事有資格膺選連任。

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就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已獲提供相關培訓，以確保彼等完全理解作為上市公司董事的責任、職責和義務。

## 企業管治報告

為籌備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董事接受的專業培訓參加記錄如下所示：

董事姓名	董事培訓參加日期
<i>執行董事：</i>	
Kwak Joung Hwan先生	2014年3月26日
Kim Kab Cheol先生	2014年3月26日
Seong Seokhoon先生	2014年3月26日
<i>非執行董事：</i>	
Yoon Yeo Eul先生	2014年4月2日
Lee Dong-Chun先生	2014年4月2日
Kim Jae Min先生	2014年4月2日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Okayama Masanori先生	2014年4月2日
Kim Chan Su先生	2014年3月26日
Song Si Young博士	2014年4月2日

本公司將就影響董事作為上市公司董事的義務的任何變動或發展，繼續向董事提供最新資料。

### 董事會會議

定期董事會會議的通知應在會議召開前至少14天發給各董事。在定期董事會會議之前，應至少提前三天將議程和有關董事會文件送呈各董事，以便彼等在會上作出知情決定。

### 董事會會議參加記錄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1.1條規定，董事會會議應每年定期召開至少四次，大約每季一次，大部分董事應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法積極參與。

由於本公司在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非上市公司，企業管治守則的上述規定在回顧年度對本公司不適用。董事會計劃每年定期召開至少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一次。將在必要情況下召開其他董事會會議。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保險

本公司已經就可能針對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提出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的保險。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委員會

為監督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董事委員會轉授其各自職權範圍所載的職責。各董事委員會中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委員會帶來各自的經驗和專長，並提供客觀的觀點。董事會已經向董事委員會提供充足的資源供其履行職責，如有需要，董事委員會可以尋求獨立的專業人士的意見，並由本公司承擔費用。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主席為Kim Chan Su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他成員為Song Si Young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和Okayama Masanori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

- 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
-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及客觀以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
- 於核數工作開始前，先與外聘核數師討論核數性質和範圍及有關的申報責任；
- 制定並執行關於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的政策；
-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年度報告和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倘編製供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當中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
-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
- 應董事會的委派或主動，就有關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及
- 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在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交所的指定網站上公佈。審核委員會在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當時本公司尚未上市)未召開會議，將自2015年起每年召開至少兩次會議。

## 企業管治報告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委員組成。現任主席為Song Si Young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他成員為Kim Chan Su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Seong Seokhoon先生(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薪酬委員會多數席位。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

- 對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其整體利益進行檢討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為制訂薪酬政策制定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
-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在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交所的指定網站上公佈。薪酬委員會在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當時本公司尚未上市)未召開會議，將自2015年起每年召開至少一次會議。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委員組成。現任主席為Kwak Jung Hwan先生(執行董事)，其他成員為Song Si Young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和Kim Chan Su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該委員會多數席位。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物色適合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甄選或就甄選獲提名擔任董事的人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企業管治報告

-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定期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採用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在此政策下，本公司在提名委員會的協助下將在進行其董事會成員甄選程序中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獨立性、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作出的貢獻而作決定。

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在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交所的指定網站上公佈。提名委員會在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當時本公司尚未上市)未召開會議，將自2015年起每年召開至少一次會議。

## 企業管治職能

企業管治職能由董事會行使。主要管治職能包括：

- 制定並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和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和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其他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情況；
- 制訂、檢討及監察對本公司董事及僱員適用的行為操守及合規手冊；及
- 檢討本公司有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作出披露。

## 問責及核數

###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知悉其有責任編製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平衡、清晰及全面地評核本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確保財務報告是根據適用的法定要求和會計準則編製。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董事並不知悉有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解釋及資料，使董事會能對提交董事會批准之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評估。

### 內部監控

董事會知悉其有責任維持充分的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和本公司的資產，並有責任每年檢討該等制度的有效性，包括考慮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

董事會已對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進行檢討，認為該內部監控制度有效及充足。展望將來，審核委員會亦會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

###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審核及非審核服務費用已付或應付本公司核數師的酬金總額分別為0.5百萬美元及0.1百萬美元。

### 公司秘書

林詠欣女士為本公司秘書，負責就企業管治事項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確保遵守董事會政策及程序以及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要求向林詠欣女士提供資金使其可於各財政年度獲得不少於15小時的適當的持續專業培訓。

### 股東權利

####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建議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2.3條，持有在股東大會上附有不少於十分之一投票權的本公司繳足股本的兩名或多名股東可提出請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該項請求應以書面形式提交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辦事處，並在該項請求中註明處理事項。該項以上述形式提交的要求將於21日內處理，而該會議應在其後21日內舉行。如在提出後21日內，董事會未於其後21日內召開該會議，則請求者或佔全體請求者一半以上總表決權的任何請求者可在自提交請求該日起計三個月屆滿當日或之前以相同形式自行召開會議，請求者因董事會未召開股東大會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可向本公司報銷。

## 企業管治報告

**組織章程文件**

根據2015年3月10日通過的股東特別決議，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的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已獲採納，自上市日期開始生效，有關副本已在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上公佈。

**與股東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董事會承認其應對股東負責，並重視與股東溝通的重要性。本公司致力於與其股東保持公開對話，並將持續改善其與股東的溝通，以獲得其反饋意見。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溝通政策，確保與其股東進行有效溝通。本公司的公司網站亦將作為股東查詢有關本集團情況的渠道。本集團的主要企業管治政策和文件(包括各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以及向股東提供的所有通訊(包括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和公告)可於該網站瀏覽。

歡迎股東透過聯絡本公司下列主要聯絡人，要求召開股東大會，提呈決議案或向董事會作出垂詢：

高偉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九龍  
尖沙咀  
廣東道9號  
港威大廈6座32樓  
3208-9室  
林詠欣女士收  
電郵：carol@cowell.com.hk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致高偉電子控股有限公司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吾等已完成審核高偉電子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51頁至第11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201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貴公司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期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附註。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地反映，及落實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資料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表達意見。吾等僅向全體股東作出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吾等並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規定吾等遵守道德規定以計劃及進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取得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憑證。選取的該等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因欺詐或錯誤引起)的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實體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該實體的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表達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已取得充分恰當的審核憑證，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與 貴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期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15年4月15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美元列示)

	附註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營業額	3	<b>886,467,162</b>	813,935,600
銷售成本		<b>(774,364,131)</b>	(710,688,582)
毛利		<b>112,103,031</b>	103,247,018
其他收益	4	<b>1,982,545</b>	1,314,661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4	<b>229,605</b>	(1,172,997)
銷售及分銷開支		<b>(6,482,641)</b>	(5,892,020)
行政開支		<b>(37,146,671)</b>	(28,511,809)
經營溢利		<b>70,685,869</b>	68,984,853
融資成本	5(a)	<b>(3,121,430)</b>	(5,182,334)
除稅前溢利	5	<b>67,564,439</b>	63,802,519
所得稅	6	<b>(14,319,612)</b>	(13,560,782)
年內溢利		<b>53,244,827</b>	50,241,737
每股盈利	10		
基本及攤薄		<b>0.071</b>	0.067

第57至113頁的附註構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美元列示)

	附註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年內溢利		<b>53,244,827</b>	50,241,737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作出稅項調整後):	9		
其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b>(547,979)</b>	3,267,590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界定利益負債淨額		<b>(127,218)</b>	(35,352)
		<b>(675,197)</b>	3,232,238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b>52,569,630</b>	53,473,975

第57至113頁的附註構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4年12月31日  
(以美元列示)

	附註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11		
— 投資物業		3,427,241	3,654,990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3,252,823	95,944,622
		<b>106,680,064</b>	99,599,612
無形資產	12	2,568,598	1,442,543
其他應收款項	15(d)	6,822,759	5,287,713
		<b>116,071,421</b>	106,329,868
<b>流動資產</b>			
存貨	14	66,002,147	55,034,17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221,001,452	167,400,739
可回收即期稅項	20(a)	1,426,635	—
已抵押存款	16(a)	19,125,705	26,237,51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6(b)	82,223,720	45,220,376
		<b>389,779,659</b>	293,892,804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209,746,110	123,114,666
銀行貸款	18	91,938,790	121,808,780
即期應付稅項	20(a)	10,207,380	12,579,340
董事貸款	25(b)	—	2,000,000
		<b>311,892,280</b>	259,502,786
<b>流動資產淨額</b>		<b>77,887,379</b>	34,390,018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93,958,800</b>	140,719,886
<b>非流動負債</b>			
界定利益退休責任淨額	19	788,417	534,272
遞延稅項負債	20(b)	737,892	322,753
		<b>1,526,309</b>	857,025
<b>資產淨值</b>		<b>192,432,491</b>	139,862,861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1(b)	2,993,275	2,993,275
儲備		189,439,216	136,869,586
<b>權益總額</b>		<b>192,432,491</b>	139,862,861

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  
) 董事  
)  
)

第57至113頁的附註構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財務狀況表

於2014年12月31日  
(以美元列示)

	附註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b>非流動資產</b>			
無形資產	12	2,443,177	1,381,96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3	843,575	843,575
		<b>3,286,752</b>	2,225,538
<b>流動資產</b>			
其他應收款項	15	274,439	155,050
已抵押存款	16(a)	15,465,793	21,226,19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6(b)	3,374,473	227,470
		<b>19,114,705</b>	21,608,712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17	12,618,153	8,638,583
<b>流動資產淨值</b>		<b>6,496,552</b>	12,970,129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9,783,304</b>	15,195,667
<b>資產淨值</b>		<b>9,783,304</b>	15,195,667
<b>資本及儲備</b>	21		
股本		2,993,275	2,993,275
儲備		6,790,029	12,202,392
<b>權益總額</b>		<b>9,783,304</b>	15,195,667

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  
) 董事  
)  
)

第57至113頁的附註構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美元列示)

	股本	股份溢價 (附註21(c)(i))	資本 贖回撥備 (附註21(c)(ii))	其他儲備 (附註21(c)(iii))	一般 儲備基金 (附註21(c)(iii))	物業 重估儲備 (附註21(c)(iv))	匯兌儲備 (附註21(c)(v))	保留溢利	總計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於2013年1月1日的結餘	2,993,275	22,531,288	6,725	761,639	1,698,280	1,029,978	5,578,541	51,789,160	86,388,886
<b>2013年權益變動：</b>									
年內溢利	—	—	—	—	—	—	—	50,241,737	50,241,737
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3,267,590	(35,352)	3,232,238
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3,267,590	50,206,385	53,473,975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	1,663,656	—	—	(1,663,656)	—
於2013年12月31日 及2014年1月1日結餘	<b>2,993,275</b>	<b>22,531,288</b>	<b>6,725</b>	<b>761,639</b>	<b>3,361,936</b>	<b>1,029,978</b>	<b>8,846,131</b>	<b>100,331,889</b>	<b>139,862,861</b>
<b>2014年權益變動：</b>									
年內溢利	—	—	—	—	—	—	—	53,244,827	53,244,827
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547,979)	(127,218)	(675,197)
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547,979)	53,117,609	52,569,630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	2,145,156	—	—	(2,145,156)	—
於2014年12月31日結餘	<b>2,993,275</b>	<b>22,531,288</b>	<b>6,725</b>	<b>761,639</b>	<b>5,507,092</b>	<b>1,029,978</b>	<b>8,298,152</b>	<b>151,304,342</b>	<b>192,432,491</b>

第57至113頁的附註構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美元列示)

	附註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b>經營活動</b>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	16(c)	<b>105,129,416</b>	51,904,624
已付稅項			
— 已付香港利得稅		<b>(9,575,496)</b>	(907,093)
— 已付海外稅項		<b>(7,991,152)</b>	(4,204,576)
<b>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b>		<b>87,562,768</b>	46,792,955
<b>投資活動</b>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款項		<b>(21,522,719)</b>	(15,807,8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b>24,474</b>	444,120
購入無形資產的款項		<b>(1,380,778)</b>	(1,049,732)
已收利息		<b>308,937</b>	592,072
<b>投資活動已用現金淨額</b>		<b>(22,570,086)</b>	(15,821,365)
<b>融資活動</b>			
董事貸款償還		<b>(2,000,000)</b>	—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b>654,002,893</b>	693,950,868
償還銀行貸款		<b>(683,856,573)</b>	(714,068,754)
已付利息		<b>(3,121,430)</b>	(5,182,334)
已抵押存款減少		<b>7,111,813</b>	25,877,547
<b>融資活動(所用)/所產生現金淨額</b>		<b>(27,863,297)</b>	577,327
<b>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淨額</b>		<b>37,129,385</b>	31,548,917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45,220,376</b>	13,606,046
匯率變動的影響		<b>(126,041)</b>	65,413
<b>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b>	16(b)	<b>82,223,720</b>	45,220,376

第57至113頁的附註構成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本公司於2006年11月2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製造及銷售相機模組及光學部件。

於2015年3月31日，本公司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合共83,200,000股每股面值0.004元的股份獲發行予公眾人士。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收取所得款項總額約45.6百萬元。

## 1 重大會計政策

### (a) 遵例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該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相關詮釋。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按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76至87條為該條例第9部「賬目及審計」作出的有關過渡性及保留安排的規定，本財政年度及比較期間仍適用前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的規定而作出披露)。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概要載於下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初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引致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的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有關資料載於附註1(c)。

###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涵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編製財務報表所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投資物業及僱員福利按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述的公平值呈列。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對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造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於若干情況下視為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作出，而所得結果會用作判斷顯然無法即時從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倘若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造成影響，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內予以確認；或倘若有關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均予以確認。

管理層在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作出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於附註2載述。

### (c)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及一項新詮釋，該等修訂本及詮釋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投資實體*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的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費*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採納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論述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投資實體**

該等修訂本放寬符合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界定的投資實體的母公司的綜合入賬要求。投資實體須按公平值於損益中計量彼等的附屬公司。由於本公司並不符合投資實體的定義，故該等修訂本並無對該等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本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抵銷標準。由於修訂本與本集團已採納的政策一致，故其並無對該等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的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本修改已減值非金融資產的披露規定。其中，修訂本擴大對可收回金額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的已減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披露規定。由於本集團於財務報表呈列的各年度並無任何已減值非金融資產，故修訂本並無對該等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1 重大會計政策(續)****(c) 會計政策變動(續)****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費**

該詮釋於支付政府徵稅的負債須予確認時提供指引。由於指引與本集團現時會計政策一致，修訂本並無對該等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倘本集團自參與實體營運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藉對該實體行使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即存在控制權。評估本集團控制權時，本集團及其他各方持有的實質權利視為唯一考慮因素。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自取得控制權當日併入綜合財務報表，直至控股權終止當日為止。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溢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虧損則僅在並無證據顯示出現減值的情況下以未變現收益的對銷方法予以對銷。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之附屬公司權益，而本集團並無就此與該等權益的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致使本集團整體就該等權益承擔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合約責任。就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以公平值或以非控股權益所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相應份額計量非控股權益。

本集團所持附屬公司權益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的變動列作權益交易，並對綜合權益中的控股及非控股權益作出調整，以反映有關權益的變動，惟概無確認任何損益。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將列作出售所持該附屬公司全部權益，因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失去控制權當日所保留的前附屬公司權益按公平值確認。

在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見附註1(i))列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1 重大會計政策(續)****(e)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根據租賃權益擁有或持有的土地及／或樓宇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其中包括現時持有但並未擬定未來用途的土地及興建或發展作未來投資之用的物業。

除非投資物業於報告期末仍處於興建或發展階段，且當時未能可靠釐定其公平值，否則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入賬。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或報廢或出售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確認。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將按附註1(s)(ii)所述方式入賬。

當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物業權益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該權益會按每項物業之基準劃歸為投資物業及按投資物業入賬。劃歸為投資物業的任何物業權益之入賬方式與以融資租賃持有之權益相同(見附註1(h))，而此會計政策與其他融資租賃持有的投資物業權益相同。租賃付款按附註1(h)所述方式入賬。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j))列賬，惟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見附註1(j))列賬。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拆除、搬遷項目及復原項目場地的初步估計成本(倘相關)以及適當部分的生產開支和借貸成本(見附註1(u))。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按該項目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值的差額計算，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f)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以直線法按以下估計使用年限沖銷成本(扣除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

— 租賃裝修	租約期或20年，以較短者為準
— 廠房及機器	10年
— 辦公室設備、家私及裝置	3-5年
— 汽車	3-5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使用年限不同，則項目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並單獨計提折舊，資產的使用年限及剩餘價值(如有)亦會每年檢討。

## (g) 無形資產

研究活動的費用於產生期間確認為費用。如產品或工序在技術及商業上可行，加上本集團或本公司有充足的資源及有意完成開發工作，開發活動的費用會予以資本化。資本化費用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的開支和借貸成本(如適用)(見附註1(u))。資本化的開發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i))後列賬。其他開發費用則在其產生期間確認為費用。

其他由本集團或本公司購入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倘估計可使用年期有限)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i))後列賬。

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按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以下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由可供使用的日期起攤銷，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開發成本	5年
— 軟件	5至10年

攤銷年期及方法均每年予以檢討。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1 重大會計政策(續)****(h) 租賃資產**

倘本集團斷定一項安排(包括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賦予權利於協定時限內使用一項或多項特定資產以換取一筆或多筆款項，則該項安排屬於或包含一項租賃。該判斷乃根據對該項安排的內容進行評估而作出，而不論有關安排的法定形式是否屬租賃。

**(i) 本集團租用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根據租賃所持有及其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轉移至本集團的資產，均分類為根據融資租賃持有。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無轉移至本集團的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惟以下所述例外：

- 倘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物業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則按每項物業的基準分類為投資物業，倘被分類為投資物業，則按融資租賃項下持有的物業入賬(見附註1(e))；及
- 根據經營租賃持作自用，但無法在租賃開始時將其公平值與建於其上的樓宇公平值分開計量的土地乃按根據融資租賃持有方式入賬，惟顯然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樓宇除外。就此而言，租賃的開始時間指本集團首次訂立租賃的時間，或自前承租人接收樓宇的時間。

**(ii) 經營租賃費用**

倘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使用資產，則根據租賃作出的付款於租期涵蓋的會計期間分期等額計入損益，惟倘有其他方法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的收益模式則除外。已獲租金優惠於損益確認為已付淨租金總額的組成部分。或然租金於產生的會計期間計入損益。

購入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的成本乃於租賃期限按直線基準攤銷，惟已分類為投資物業(見附註1(e))的物業則不在此限。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1 重大會計政策(續)****(i) 資產減值****(i) 應收款項減值**

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值的應收款項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以確定有否客觀減值證據。客觀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或本公司所悉有關以下一項或多項虧損事件的可觀察資料：

- 債務人陷入重大財政困難；
- 違約，如拖欠或延遲支付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發生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

倘存在任何該等證據，任何減值虧損按以下情況予以確定及確認：

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計量，如貼現影響重大，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該等資產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倘該等金融資產具備類似風險特徵(如類似逾期情況)及並未單獨被評估為出現減值，則有關評估會綜合進行。綜合評估減值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與該組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資產的過往虧損情況計算。

倘於後續期間減值虧損數額減少，而該減少客觀上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減值虧損的撥回不得導致資產賬面值超出過往年度在未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所釐定的賬面值。

減值虧損直接從相應資產撤銷，但若減值虧損乃就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而確認，且有關款項能否收回被視為難以預料但並非不可能，則呆賬的減值虧損按撥備賬入賬。倘本集團或本公司認為收回相關款項不大可能，則視為不可收回的金額將直接從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中撤銷，而在撥備賬中就該債項保留的任何金額將會撥回。倘先前自撥備賬扣除的款項在其後收回，則有關款項於撥備賬撥回。撥備賬的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先前直接撤銷的款項均於損益確認。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i) 資產減值(續)

#### (ii) 其他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將審閱內部及外界資料來源，以確定以下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或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無形資產；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就仍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及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而言，不論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均會每年估計可收回金額。

####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會按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倘資產並無產生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釐定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 —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則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首先按比例分配以減少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或單位組別)內商譽的賬面值，其後用以減少該單位(或單位組別)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的賬面值不會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倘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倘可釐定)。

#### — 減值虧損撥回

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算出現有利變動，則撥回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的撥回限於資產在過往年度並未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在確認撥回的年度計入損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1 重大會計政策(續)****(j)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間的較低者列賬。

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以及使存貨達致其現時地點和狀況而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指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所需成本及估計作出銷售所需的成本。

於出售存貨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在相關收益確認的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任何金額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在撇減或出現虧損的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的任何撇減撥回在出現撥回期間確認為沖減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

**(k)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見附註1(i))列賬，惟倘應收款項為向關聯方提供且並無任何固定還款期的免息貸款或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另作別論。在該等情況下，應收款項按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列賬。

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被轉讓，則該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解除確認。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被保留，則該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會繼續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就對銀行有追索權的貼現商業承兌匯票而言，應收票據直至客戶向銀行結算各自票據時方會解除確認。

**(l)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於初步確認後，計息借貸按攤銷成本列賬，而初步確認的金額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借貸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m) 優先股股本

倘優先股股本不可贖回，或僅可由本公司選擇贖回，且任何股息均酌情派付時，優先股股本則歸類為權益。歸類為權益的優先股股本股息在權益中確認為分派。

倘優先股股本可於指定日期贖回或可由股東選擇贖回，或倘股息並非酌情派付，優先股股本則歸類為負債。負債根據附註1(l)所載有關本集團計息借貸的政策確認，因此，相關股息按累計基準於損益中確認為融資成本的一部分。

### (n)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入賬，惟若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

### (o)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高流通投資。有關投資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且自購入起三個月內到期。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整體的一部分的銀行透支會作為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一部分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

### (p) 僱員福利

#### (i) 短期僱員福利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帶薪年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以及非貨幣福利成本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累計。如延遲付款或結算且影響重大，則相關金額以現值入賬。

#### (ii)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責任

本集團對於各項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的淨供款將分開計算，並以僱員於本期及過往期間提供服務所賺取的未來福利金額進行評估；該福利將貼現為現值，並扣除任何計劃資產的公平值，由合資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計入法計算。倘計算結果對本集團有利時，則確認的資產以未來從該計劃退還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劃的供款等方式可獲得經濟效益的現值為限。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1 重大會計政策(續)****(p) 僱員福利(續)****(ii)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責任(續)**

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的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支出／(收入)於損益確認，並按用途分配為「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或「行政開支」的部分。本期服務成本乃按本期僱員服務產生的界定福利責任現值增加計算。倘計劃福利出現變動，或計劃規模縮減，則僱員過往所提供服務的相關福利變動部分或縮減產生的盈虧，於修訂計劃或縮減計劃之時的較早者，以及於相關重組成本或終止福利獲確認之時，於損益確認為一項支出。期內淨利息開支／(收入)乃以用於計量報告期初界定福利責任的貼現率貼現與本集團責任的到期年期相若的高質素企業債券釐定。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引致的重新計量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即時於保留盈利內反映。重新計量包括精算盈虧、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計入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的權益淨額的金額)，以及資產上限引致的任何變動(不包括計入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的權益淨額的金額)。

**(iii)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於本集團不再撤回該等福利要約以及涉及支付終止福利的重組成本確認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q) 所得稅**

年度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於損益確認，惟與業務合併、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有關稅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乃年度應課稅收入的預期應繳稅項，按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並連同過往年度應繳稅項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源自可扣稅及應課稅暫時差額，即財務申報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稅基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源自未動用稅項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1 重大會計政策(續)****(q) 所得稅(續)**

除若干例外情況外，將確認所有遞延稅項負債，並以可能有日後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資產為限確認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可引證確認源自可扣稅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之日後應課稅溢利，包括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將產生者，但差額必須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扣稅暫時差額預計撥回的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稅項虧損可結轉的期間撥回。如該等差額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於可動用稅項虧損的期間撥回，則釐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是否足以確認源自未動用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採納相同準則。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少數例外情況，包括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須為不屬於業務合併的一部分)的初次確認所產生的暫時差額，以及如屬應課稅差額，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的時間，且在可見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差額的附屬公司投資有關的暫時差額；或如屬可扣稅差額，則僅限於可能在將來撥回的差額。

倘投資物業根據附註1(e)所載會計政策按公平值列賬，則已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按於報告日期按賬面值銷售有關資產所用稅率計量，除非有關物業可折舊並按旨在隨時間而非通過銷售消耗物業所含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的業務模式持有。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已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予以貼現。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在不再可能產生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使用有關的稅務利益時作調減。若可能存在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則任何該等扣減將被撥回。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與其變動將分開列示，且不會對銷。倘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且符合下列附帶條件，則即期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可分別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

— 倘為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1 重大會計政策(續)****(a) 所得稅(續)**

- 倘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則該等資產及負債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任何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課稅實體；或
  - 計劃在預期須清償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每個未來期間，按淨額基準或同時變現即期稅項資產與清償即期稅項負債的不同課稅實體。

**(r)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或本公司因過往事件須負上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且該等經濟利益流出將為解決責任所需及能夠合理估計時，會就未能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撥備。如貨幣時間值重大，有關撥備則按預計清償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列賬。

倘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較低，或無法對有關金額作可靠估計，則須披露該責任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流出的機會極微者除外。當潛在責任須視乎一項或多項日後事件是否發生方可確認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但經濟利益流出的機會極微者除外。

**(s)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倘本集團可能獲得經濟利益，且收益及成本(如適用)能可靠計量，則按下列方式於損益確認收益：

**(i) 銷售商品**

收益於商品已交付至客戶的經營場所或為客戶所消耗，視乎銷售條款而定，即客戶已接收商品並且其所有權相關的風險及回報已轉移給客戶時確認。收益扣除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減貿易折扣。

**(ii)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收入於租期涵蓋的期間分期等額於損益確認，惟倘有其他方法能更清晰地反映使用租賃資產所得利益之形式則除外。授出的租金優惠於損益確認為應收淨租賃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或然租金於賺取的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1 重大會計政策(續)****(s) 收益確認(續)****(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累計確認。

**(iv) 賠償收入**

賠償收入於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v) 補貼收入**

補貼收入於能夠合理確保將會收取補貼並且本集團將遵守其附帶條件時初始確認。用於補償本集團開支的補貼於開支發生的同一期間在損益內系統地確認為收益。用於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貼初始確認為遞延收入，因而於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透過削減折舊開支在損益內實際確認。

**(t) 外幣換算**

年度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匯兌盈虧於損益確認。

以外幣計值按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而以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計量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海外業務的業績按與交易日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美元。財務狀況表項目按報告期末的收盤匯率換算為美元。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於匯兌儲備的權益中單獨累計。

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海外業務相關的累計匯兌差額於確認出售損益時自權益重新歸類為損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1 重大會計政策(續)****(u) 借貸成本**

直接用作收購、建設或生產一項資產(需要相當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借貸成本，資本化為該資產的部分成本。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當合資格資產產生開支、借貸成本產生及將資產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所需的活動進行時，開始將借貸成本資本化為該資產的部分成本。於將合資格資產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所需的絕大部分活動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的資本化將會暫停或終止。

**(v) 關聯方**

(i) 倘任何人士或該人士的親屬符合以下條件，則視為本集團的有關連人士：

- (1)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2) 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
- (3)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ii) 倘任何實體符合以下任何條件，則視為本集團的有關連實體：

- (1)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自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相互關連)。
- (2) 一間實體是另一間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另一間實體所屬集團的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3) 兩間實體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4) 一間實體是第三方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是該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5) 該實體是為本集團或本集團關連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6) 該實體受(i)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7) (i)(1)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施加重大影響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任何人士的親屬為與實體交易時預期可能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族成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1 重大會計政策(續)****(w)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內所呈報的各分部項目的金額，乃透過向本集團的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定期呈報以使其向本集團不同的業務及區域分配資源以及評估該等業務及區域的表現的財務資料確認。

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為方便財務報告而合併，除非相關分部具有類似的經濟特徵，且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流程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用方法及規管環境的性質相似。符合上述多數標準的非個別重大經營分部可合併。

**2 會計判斷及估計**

附註19載有有關界定福利退休責任相關假設及其風險因素的資料。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方面如下：

**(a) 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

倘有情況顯示無法收回該等資產的賬面值，有關資產可能視為「減值」，並可能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確認減值虧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該等資產於發生事件或情況改變顯示其記錄賬面值或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倘出現該等下跌，賬面值則會減至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釐定使用價值時，資產產生的預計現金流量貼現至現值，當中涉及對銷量水平、售價及經營成本的金額作出重要判斷。本集團及本公司在釐定與可收回金額相若的合理數額時，使用全部現有可獲得的資料。然而，實際的銷量、售價和經營成本或與假設的存在差異，這或會導致對受影響的資產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性質和賬面值的詳情分別於附註11及12內披露。

**(b) 應收款項減值**

以成本或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款項，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以確定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憑證。倘存在任何該等憑證，則須要記錄減值虧損。減值的客觀憑證包括本集團或本公司獲知虧損事項的可觀察數據，例如，個別債務人或債務人組合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重大減少及債務人的財務狀況發生重大變化而對其產生不利影響。如債務人相關減值的客觀憑證出現變化，則實際減值虧損可能高於或低於已在財務報表確認的呆賬撥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2 會計判斷及估計(續)****(c) 存貨撇減**

本集團參考陳舊存貨的分析、預期未來貨物銷售的預測，以及管理層的經驗和判斷，定期審閱存貨的賬面值。根據審閱，倘存貨的賬面值跌至低於其估計可變現淨值，則會撇減存貨的價值。鑒於技術環境的轉變，貨物的實際可銷售性可能與估計不同，而此估計的出入可能影響日後會計期間的損益表。

**(d) 稅項、間接稅及徵稅**

釐定所得稅、間接稅及徵稅撥備時涉及判斷，包括日後處理若干交易在稅務及其他規例方面的詮釋和應用。本集團會仔細評估交易的稅務及其他影響後才作出相應撥備。對有關交易的處理會定期重審以考慮各種變動，包括稅務及其他規例的詮釋的變動。倘該等交易的最後結果有異於初時錄得的金額，則此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有關釐定的年度的撥備。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a)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相機模組及光學部件。營業額指向客戶供應的商品的銷售價值，減去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客源包括兩名客戶(2013年：兩名客戶)，各自與本集團的交易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於報告期間，向該等客戶作出銷售的收益載於下文。該等客戶所產生的信貸風險集中的詳情載於附註22(a)。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最大客戶	685,395,471	637,140,225
第二大客戶	172,179,903	102,658,24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續)****(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分部管理其業務，而分部乃根據業務線及地區劃分。本集團已呈報下列兩個可報告分部，方式與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以分配資源和評估表現的方式一致。並無經營分部合併組成以下可報告分部。

- 相機模組：此分部涉及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用於移動設備及家庭電器的相機模組。該等產品一是從外部採購，一是在本集團主要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生產設施製造及售予主要位於中國和大韓民國(「韓國」)的客戶。
- 光學部件：此分部涉及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用於光碟機的光學部件。該等產品在中國製造，並售予主要位於中國和韓國的客戶。

**(i) 分部業績**

為評估分部表現和在分部間作資源配置，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報告分部的應佔業績：

收益及開支按可報告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產生的開支或因該等分部應佔資產之折舊或攤銷產生的開支分配至該等分部。除報告分部間的銷售外，一個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的協助，包括共用資產，將不予計算。

分部溢利為除稅前溢利。為達致分部溢利，本集團的盈利乃對並未指定屬於個別分部的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例如若干董事的酬金，以及其他總辦事處或公司行政開支。

除收到有關分部溢利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獲提供有關收益(包括分部間銷售)、來自分部直接管理的現金結餘和借貸的利息收入及支出、分部於彼等營運中使用的非流動分部資產的折舊、攤銷及添置的分部資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續)

## (b) 分部報告(續)

## (i) 分部業績(續)

為資源配置和評估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關於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相機模組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874,363,904	802,804,942
可報告分部收益	874,363,904	802,804,942
分部溢利	70,632,445	65,402,851
銀行利息收入	304,858	583,975
融資成本	(3,080,261)	(5,111,465)
折舊及攤銷	(11,756,901)	(10,035,852)
非流動分部資產增添	21,251,787	13,338,779

	光學部件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2,103,258	11,130,658
可報告分部收益	12,103,258	11,130,658
分部溢利	1,982,596	4,143,086
銀行利息收入	4,079	8,097
融資成本	(41,169)	(70,869)
折舊及攤銷	(1,361,241)	(928,338)
非流動分部資產增添	1,651,710	3,518,778

	總計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886,467,162	813,935,600
可報告分部收益	886,467,162	813,935,600
分部溢利	72,615,041	69,545,937
銀行利息收入	308,937	592,072
融資成本	(3,121,430)	(5,182,334)
折舊及攤銷	(13,118,142)	(10,964,190)
非流動分部資產增添	22,903,497	16,857,55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3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續)

## (b) 分部報告(續)

## (ii) 可報告分部收益與損益的對賬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b>收益</b>		
可報告分部收益	<b>886,467,162</b>	813,935,600
<b>溢利</b>		
可報告分部溢利	<b>72,615,041</b>	69,545,937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	<b>(5,050,602)</b>	(5,743,418)
綜合除稅前溢利	<b>67,564,439</b>	63,802,519

##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關於(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的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特定非流動資產」)的所在地區的資料。客戶所在的地區根據商品交付的地點釐定。特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根據資產(如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實質所在的地點以及獲分配營運的地點(如為無形資產)釐定。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特定非流動資產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香港	<b>714,280,459</b>	711,134,045	<b>32,211</b>	20,404
中國	—	—	<b>104,845,899</b>	96,877,569
韓國	<b>172,186,703</b>	102,801,555	<b>4,370,552</b>	4,144,182
	<b>886,467,162</b>	813,935,600	<b>109,248,662</b>	101,042,15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4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b>(a) 其他收益</b>		
銀行利息收入	308,937	592,072
賠償收入	99,904	—
租金收入		
— 投資物業	141,310	252,340
— 其他	189,493	—
政府補貼	881,796	410,086
撇銷貿易應付款項(附註)	167,581	—
其他	193,524	60,163
	<b>1,982,545</b>	<b>1,314,661</b>

附註：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已過訴訟時效的長期貿易應付款項。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b>(b)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b>		
出售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311,689)	(23,235)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685,060	(1,107,413)
投資物業估值虧損	(85,346)	(42,349)
其他	(58,420)	—
	<b>229,605</b>	<b>(1,172,997)</b>

##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b>(a) 融資成本</b>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	3,121,430	5,044,409
董事貸款的利息開支	—	137,925
	<b>3,121,430</b>	<b>5,182,334</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5 除稅前溢利(續)

除稅前溢利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續)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b>(b) 員工成本#</b>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2,963,091	3,455,913
就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確認的開支	159,075	109,607
退休成本總額	3,122,166	3,565,520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66,744,760	69,188,966
	<b>69,866,926</b>	72,754,486

員工成本亦包括附註7所披露的董事的酬金。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b>(c) 其他項目</b>		
攤銷	253,116	114,610
折舊#	12,865,026	10,849,58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8,272)	(10,959)
核數師酬金	134,843	59,562
經營租賃費用：物業租金的最低租賃付款#	3,560,033	3,886,775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減直接支出為39,633元 (2013年：138,906元)	(101,677)	(113,434)
存貨成本#	774,364,131	710,688,582
上市開支	4,470,792	456,932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員工成本、折舊開支和經營租賃費用有關的存貨成本為62,281,947元(2013年：66,023,945元)，該等金額亦已列入就各該等開支類別另外披露的上文各總額或附註5(b)的金額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6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 (a) 綜合損益表內的稅項為：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5,078,710	6,412,57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901,489)	(155)
	4,177,221	6,412,423
即期稅項 — 海外		
年內撥備	9,916,943	6,960,16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34,973)	5,562
	9,681,970	6,965,724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和撥回	460,421	182,635
	14,319,612	13,560,782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所得稅。

於2014年，香港利得稅的撥備是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 (2013年：16.5%)計提。

年內，適用於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2013年：25%)。

根據韓國的稅法，於呈列年度適用於韓國的附屬公司的法定企業所得稅率為：應課稅收入在200百萬韓圓(「韓圓」)以下按10%納稅，應課稅收入介乎200百萬韓圓至200億韓圓的按20%納稅，應課稅收入高於200億韓圓按22%納稅。

## (b) 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溢利的對賬：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除稅前溢利	67,564,439	63,802,519
除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 按適用於相關司法權區的溢利的稅率計算	15,092,542	13,695,037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999,227	1,097,908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622,098)	(1,228,39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136,462)	5,407
其他	(13,597)	(9,175)
實際稅項開支	14,319,612	13,560,78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7 董事的酬金**

根據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78條並經參考前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第161條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酌情花紅 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元	退休計劃供款 元	總計 元
<b>主席</b>				
Kwak Joung Hwan	—	899,999	2,158	902,157
<b>執行董事</b>				
Kim Kab Cheol	51,606	241,491	—	293,097
Seong Seokhoon	54,057	216,150	—	270,207
Hahn Sang Won (於2014年4月14日辭任)	—	—	—	—
Kodera Kei (於2014年4月14日辭任)	—	14,418	—	14,418
<b>非執行董事</b>				
Yoon Yeo Eul (於2014年4月14日由董事調任)	—	—	—	—
Lee Dong Chun (於2014年4月14日由董事調任)	—	—	—	—
Kim Jae Min (於2014年4月14日獲委任)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Okayama Masanori (於2014年4月14日獲委任)	—	35,685	—	35,685
	<b>105,663</b>	<b>1,407,743</b>	<b>2,158</b>	<b>1,515,564</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7 董事的酬金(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酌情花紅 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元	退休計劃供款 元	總計 元
<b>主席</b>				
Kwak Joung Hwan	4,050,000	749,999	1,933	4,801,932
<b>執行董事</b>				
Kim Kab Cheol	32,629	196,464	11,345	240,438
Yoon Yeo Eul	—	—	—	—
Hahn Sang Won	—	—	—	—
Kodera Kei	—	50,000	—	50,000
Seong Seokhoon	31,475	133,193	—	164,668
Lee Dong Chun (於2013年1月30日獲委任)	—	—	—	—
Kubota Yukio (於2013年1月30日辭任)	—	4,167	—	4,167
	4,114,104	1,133,823	13,278	5,261,205

(i) 董事概無自本集團收取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失去職位的補償。

(ii) 於2015年3月兩名以上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

## 8 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三名(2013年：三名)董事，彼等之酬金已於上文附註7內披露。其餘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344,377	300,06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6,114	63,582
	370,491	363,64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8 最高薪酬人士(續)**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兩名(2013年：兩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

	2014年 人數	2013年 人數
1,000,001港元(相當於128,001元) 至1,500,000港元(相當於192,000元)	1	1
1,500,001港元(相當於192,001元) 至2,000,000港元(相當於256,000元)	1	1

**9 其他全面收入**

與其他全面收入內的各項目有關的稅務影響

	2014年			2013年		
	計稅前金額 元	稅務優惠 元	扣稅後金額 元	計稅前金額 元	稅務優惠 元	扣稅後金額 元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547,979)	—	(547,979)	3,267,590	—	3,267,590
重新計量界定利益負債淨額	(163,100)	35,882	(127,218)	(44,192)	8,840	(35,352)
其他全面收入	(711,079)	35,882	(675,197)	3,223,398	8,840	3,232,238

**10 每股盈利****(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53,244,827元(2013年：50,241,737元)及年內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748,318,800股(2013年：748,318,800股)計算(其已如附註21(b)所述於2014年9月19日就股份拆細作出追溯調整)。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集團並無具攤薄影響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2013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11 固定資產

(a) 本集團

	租賃裝修 元	廠房及機器 元	辦公設備、 家私及裝置 元	汽車 元	在建工程 元	小計 元	投資物業 元	總計 元
<b>成本或估值：</b>								
於2013年1月1日	31,689,105	73,091,182	11,700,048	379,371	1,721,903	118,581,609	3,664,177	122,245,786
匯兌調整	802,916	1,445,984	292,700	8,577	21,030	2,571,207	33,162	2,604,369
添置	5,996,241	1,648,280	2,443,798	47,328	5,672,178	15,807,825	—	15,807,825
出售	—	(578,584)	(150,852)	(10,222)	—	(739,658)	—	(739,658)
轉讓	—	6,630,104	—	—	(6,630,104)	—	—	—
公平值調整	—	—	—	—	—	—	(42,349)	(42,349)
於2013年12月31日	38,488,262	82,236,966	14,285,694	425,054	785,007	136,220,983	3,654,990	139,875,973
<b>代表：</b>								
成本	38,488,262	82,236,966	14,285,694	425,054	785,007	136,220,983	—	136,220,983
估值 — 2013年	—	—	—	—	—	—	3,654,990	3,654,990
	38,488,262	82,236,966	14,285,694	425,054	785,007	136,220,983	3,654,990	139,875,973
於2014年1月1日	38,488,262	82,236,966	14,285,694	425,054	785,007	136,220,983	3,654,990	139,875,973
匯兌調整	(121,249)	(307,207)	(8,003)	(1,069)	(5,537)	(443,065)	(142,403)	(585,468)
添置	4,552,614	8,914,108	6,073,916	103,353	1,878,728	21,522,719	—	21,522,719
出售	(253,225)	(1,528,367)	(53,384)	(6,947)	—	(1,841,923)	—	(1,841,923)
轉讓	—	2,533,014	—	—	(2,533,014)	—	—	—
公平值調整	—	—	—	—	—	—	(85,346)	(85,346)
於2014年12月31日	42,666,402	91,848,514	20,298,223	520,391	125,184	155,458,714	3,427,241	158,885,955
<b>代表：</b>								
成本	42,666,402	91,848,514	20,298,223	520,391	125,184	155,458,714	—	155,458,714
估值 — 2014年	—	—	—	—	—	—	3,427,241	3,427,241
	42,666,402	91,848,514	20,298,223	520,391	125,184	155,458,714	3,427,241	158,885,95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11 固定資產(續)

## (a) 本集團(續)

	租賃裝修 元	廠房及機器 元	辦公設備、 家私及裝置 元	汽車 元	在建工程 元	小計 元	投資物業 元	總計 元
<b>累計折舊：</b>								
於2013年1月1日	1,536,896	21,593,924	5,659,245	157,598	—	28,947,663	—	28,947,663
匯兌調整	64,630	528,524	154,305	3,962	—	751,421	—	751,421
年內折舊	1,745,079	7,231,876	1,811,062	61,563	—	10,849,580	—	10,849,580
出售時撥回	—	(170,830)	(91,251)	(10,222)	—	(272,303)	—	(272,303)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1月1日	<b>3,346,605</b>	<b>29,183,494</b>	<b>7,533,361</b>	<b>212,901</b>	—	<b>40,276,361</b>	—	<b>40,276,361</b>
匯兌調整	(4,829)	(103,029)	(9,910)	(371)	—	(118,139)	—	(118,139)
年內折舊	2,010,073	8,171,432	2,596,440	87,081	—	12,865,026	—	12,865,026
出售時撥回	(253,225)	(506,170)	(51,015)	(6,947)	—	(817,357)	—	(817,357)
於2014年12月31日	<b>5,098,624</b>	<b>36,745,727</b>	<b>10,068,876</b>	<b>292,664</b>	—	<b>52,205,891</b>	—	<b>52,205,891</b>
<b>賬面淨值：</b>								
於2013年12月31日	35,141,657	53,053,472	6,752,333	212,153	785,007	95,944,622	3,654,990	99,599,612
於2014年12月31日	<b>37,567,778</b>	<b>55,102,787</b>	<b>10,229,347</b>	<b>227,727</b>	<b>125,184</b>	<b>103,252,823</b>	<b>3,427,241</b>	<b>106,680,064</b>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為3,427,241元(2013年：3,654,990元)的投資物業及賬面總值為1,924,562元(2013年：12,889,634元)的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予多家銀行，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附註18)。

## (b) 物業的公平值計量

投資物業於報告期末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平值列值，而公平值則是以公開市值為準則，並假設在附帶現有租約下出售及採用投資法進行估值，或如為交吉出售則採用銷售比較法進行估值。估值乃由獨立測量師行Daehwa Appraisal Corporation進行，其員工包括韓國物業評估師協會(Korean Association of Property Appraisers)的資深會員，對所估值房產的地區及類別具有近期估值經驗。本集團的物業管理人及財務總監已於每一年度報告日期進行估值時與測量師討論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11 固定資產(續)

## (b) 物業的公平值計量(續)

公平值計量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定義的三級公平值架構中，被分類為第三級估值。將公平值計量分類的等級乃經參考如下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後釐定：

- 第一級估值：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平值。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到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且並未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移，亦無轉移至或從第三級轉出(2013年：無)。本集團的政策為於轉移產生的報告期末時確認公平值架構內各級之間的轉移。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可比較物業的近期售價，以及韓國政府宣佈的每平方米標準價。

**關於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資料**

	估值技巧	不可觀察輸入值	範圍	加權平均
投資物業 — 土地	標準價評估	預期土地價格波動	0.864%至1.155% (2013年：(0.055)% 至0.605%)	1.134% (2013年：0.548%)
		預期市場交易 可比較因素	(12.50)%至19.05% (2013年：(22.20)% 至24.50%)	15.00% (2013年：20.00%)
投資物業 — 樓宇	重置成本法	陳舊因素	50.00%至66.67% (2013年：45.00% 至64.67%)	63.02% (2013年：60.7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11 固定資產(續)****(b) 物業的公平值計量(續)****關於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資料(續)**

估值計算已為預期土地價格波幅、預期可比較市場交易，以及各相關物業的陳舊因素，並已就可比較物業價格上升、物業的質素和地點作出調整。公平值計量與預期土地價格波幅和預期可比較市場交易成正比關係，與陳舊因素成反比關係。

期內該等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結餘的變動如下：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於1月1日	3,654,990	3,664,177
公平值調整	(85,346)	(42,349)
匯兌調整	(142,403)	33,162
於12月31日	3,427,241	3,654,990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調整在綜合損益表內其他收入／(虧損)淨額下「投資物業估值虧損」的項目內確認。

投資物業的匯兌調整在其他全面收入「匯兌儲備」內確認。

**(c) 本集團的物業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香港以外 一位於韓國大田廣域市的永久業權廠房土地及樓宇	3,427,241	3,654,990
代表： 投資物業	3,427,241	3,654,990

**(d) 根據經營租賃出租固定資產**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投資物業。租賃一般初步年期一年，附帶選擇權可於屆滿時重續租賃，屆時將重新磋商所有條款。租賃付款通常每年調升，以反映市場租金。該等租賃概無包括或然租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11 固定資產(續)

## (d) 根據經營租賃出租固定資產(續)

本集團於不可註銷經營租賃下之應收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1年內	27,447	138,046

## 12 無形資產

	開發成本 元	本集團 軟件 元	總計 元
<b>成本：</b>			
於2013年1月1日	171,448	477,167	648,615
匯兌調整	(1,689)	505	(1,184)
添置	—	1,049,732	1,049,732
撇銷	(88,035)	—	(88,035)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1月1日	<b>81,724</b>	<b>1,527,404</b>	<b>1,609,128</b>
匯兌調整	<b>(3,264)</b>	<b>(1,164)</b>	<b>(4,428)</b>
添置	—	<b>1,380,778</b>	<b>1,380,778</b>
於2014年12月31日	<b>78,460</b>	<b>2,907,018</b>	<b>2,985,478</b>
<b>累計攤銷：</b>			
於2013年1月1日	122,874	18,672	141,546
匯兌調整	(1,557)	21	(1,536)
年內折舊	15,752	98,858	114,610
撇銷	(88,035)	—	(88,035)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1月1日	<b>49,034</b>	<b>117,551</b>	<b>166,585</b>
匯兌調整	<b>(2,643)</b>	<b>(178)</b>	<b>(2,821)</b>
年內折舊	<b>16,377</b>	<b>236,739</b>	<b>253,116</b>
於2014年12月31日	<b>62,768</b>	<b>354,112</b>	<b>416,880</b>
<b>賬面淨值：</b>			
於2013年12月31日	32,690	1,409,853	1,442,543
於2014年12月31日	<b>15,692</b>	<b>2,552,906</b>	<b>2,568,598</b>

年內無形資產攤銷支出列入綜合損益表下行政開支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12 無形資產(續)

		本公司
		軟件 元
<b>成本：</b>		
於2013年1月1日		477,167
添置		1,021,132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1月1日		<b>1,498,299</b>
添置		<b>1,289,219</b>
於2014年12月31日		<b>2,787,518</b>
<b>累計攤銷：</b>		
於2013年1月1日		18,672
年內折舊		97,664
於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1月1日		<b>116,336</b>
年內折舊		<b>228,005</b>
於2014年12月31日		<b>344,341</b>
<b>賬面淨值：</b>		
於2013年12月31日		1,381,963
於2014年12月31日		<b>2,443,177</b>

## 1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非上市股票，按成本	<b>843,575</b>	843,57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1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以下列表載有附屬公司的詳情。除非另有指明，所持的股份種類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註冊及 營運地點	實體種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詳情	所有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 持有	由一間 附屬 公司持有	
高偉光學電子有限公司 (附註(i))	香港	有限公司	100股	100%	100%	—	買賣相機模組 及光學產品
東莞高偉光學電子有限公司 (附註(i))	中國	有限公司	118,820,342元	100%	—	100%	製造相機模組 及光學產品
Cowell Electronics Co., Ltd	韓國	有限公司	1,934,540,000韓圓	100%	100%	—	買賣相機模組 及光學產品

附註：

- (i) 本集團於高偉光學電子有限公司的股權已就一名客戶向本集團提供用於生產該客戶的產品的機器而作出抵押。機器的金額為116,683,832元(2013年：77,795,912元)，並無確認為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機器並無收取租金，管理層認為與該客戶釐定售價時已計及該安排。

年內，東莞高偉光學電子有限公司(「高偉東莞」)的法定及繳足股本的變動如下：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法定股本	129,035,988	185,831,900
繳足股本總額	118,820,342	178,751,327
本集團繳足	(118,820,342)	(100,955,415)
客戶繳足	—	77,795,912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繳足的股本較繳足股本總額低77,795,912元，因為本集團將上文所述客戶提供的機器註冊為其於中國的資本。本集團已完成取消註冊客戶的機器，並因此於2014年6月削減高偉東莞的資本。

於2014年，本集團將高偉東莞的註冊資本增加至129,035,988元(扣除上述削減)並繳足17,864,927元，且累計未繳金額10,215,646元計入於2014年12月31日的資本承擔(附註23(a))。

於2015年1月，高偉東莞的法定股本增至186,035,988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14 存貨

(a) 財務狀況表內的存貨包括：

	本集團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原材料	27,166,696	29,634,588
在製品	6,605,034	7,477,387
製成品	32,230,417	17,922,196
	66,002,147	55,034,171

(b) 確認為開支及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774,103,636	710,329,369
存貨撇減	529,226	359,213
存貨撇減撥回	(268,731)	—
	774,364,131	710,688,582

該等存貨撇減撥回於出售在過往年度撇減其價值的存貨後產生。

##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貿易應收款項	204,139,169	156,800,295	—	—
減：呆賬撥備(附註15(b))	(7,732)	(16,310)	—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04,131,437	156,783,985	—	—
	16,870,015	10,616,754	274,439	155,050
	221,001,452	167,400,739	274,439	155,050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部分貿易應收款項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附註1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已列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呆賬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1個月內	134,340,099	86,211,668
超過1個月至2個月	67,985,914	69,565,439
超過2個月至3個月	645,934	646,900
超過3個月	1,159,490	359,978
	<b>204,131,437</b>	156,783,985

貿易應收款項由賬單日期起計30至90日內到期。關於本集團的信貨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已載於附註22(a)。

## (b)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透過撥備賬記錄，除非是本集團認為款項的可收回性太微，在此情況下將直接在貿易應收款項內撇銷減值虧損(見附註1(i))。

於年內，呆賬撥備的變動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於1月1日	16,310	92,962
撥回減值虧損	(8,272)	(10,959)
不可收回撇銷金額	—	(65,465)
匯兌差額	(306)	(228)
於12月31日	<b>7,732</b>	16,310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7,732元(2013年：16,310元)被釐定為已個別減值。已個別減值的應收款項與陷入財困的客戶有關，管理層評估該等應收款項概無法收回。因此，於2014年12月31日，已就呆賬確認特別撥備7,732元(2013年：16,310元)。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c) 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

並無個別亦無集體被認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	<b>202,538,367</b>	151,892,428
逾期少於1個月	<b>960,597</b>	4,536,985
逾期1至3個月	<b>632,473</b>	224,783
逾期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	129,789
	<b>1,593,070</b>	4,891,557
	<b>204,131,437</b>	156,783,985

並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並無近期違約記錄的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與本集團維持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該等結餘毋需作出減值撥備，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而且有關的結餘仍被認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d)** 非流動其他應收款項為物業租賃、購買固定資產及向地方海關當局支付保證金的按金及預付款項。

**1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已抵押存款****(a) 已抵押存款**

於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有已抵押存款，以獲取本集團的銀行融資，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8。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已抵押存款包括向中國地方海關當局提供的3,659,912元(2013年：零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1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已抵押存款(續)

(b)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

	本集團		本公司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於存款時到期日在3個月內的 銀行存款	1,270,931	1,878,737	—	—
銀行及手頭現金	80,952,789	43,341,639	3,374,473	227,470
財務狀況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的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82,223,720	45,220,376	3,374,473	227,470

上述包括29,735,278元(2013年：33,026,714元)的銀行存款，其存放於對其銀行賬戶有一般擔保的銀行，用以作為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

(c)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業務所產生現金的對賬：

	附註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除稅前溢利		67,564,439	63,802,519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4(a)	(308,937)	(592,072)
出售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4(b)	311,689	23,235
投資物業估值虧損	4(b)	85,346	42,349
融資成本	5(a)	3,121,430	5,182,334
攤銷	5(c)	253,116	114,610
折舊	5(c)	12,865,026	10,849,580
匯兌(收益)/虧損		(69,850)	1,316,528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減少		(10,967,976)	3,181,4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54,447,356)	(10,691,00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86,631,444	(21,410,363)
界定利益責任增加		91,045	85,489
經營業務所產生現金		105,129,416	51,904,62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貿易應付款項	191,582,969	106,701,048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8,163,141	16,413,618	1,930,417	3,312,50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	10,687,736	5,326,083
	<b>209,746,110</b>	123,114,666	<b>12,618,153</b>	8,638,583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於一年內清償或確認為收入或須於要求時償還。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已列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1個月內	86,122,587	39,973,960
超過1個月至3個月	103,774,263	66,231,598
超過3個月至6個月	1,686,119	326,607
超過6個月	—	168,883
	<b>191,582,969</b>	106,701,048

## 18 銀行貸款

	本集團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即期 — 1年內或按要求償還(已擔保)	91,938,790	121,808,780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賬面值分別為15,465,793元(2013年：16,109,163元)、168,221,095元(2013年：115,416,254元)及1,924,562元(2013年：12,889,634元)的已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廠房及設備作抵押。若干存款亦以本公司作出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18 銀行貸款(續)**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動用融資金額為40,349,271元(2013年：71,780,381元)以上文披露的抵押品作擔保。於2014年12月31日的未動用融資金額亦以零元的已抵押存款(2013年：10,128,355元)及投資物業3,427,241元(2013年：3,654,990元)作抵押。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部分銀行融資須待與本集團若干財務狀況表比率有關的契諾獲達成，方可作實，該等安排在與金融機構的借貸安排中十分常見。如本集團違反契諾，已提取的融資將須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該等契諾的情況。有關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及契諾的其他詳情，已分別載於附註22(b)及21(e)。截至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與提取該等融資有關的契諾被違反。

**19 僱員退休計劃****(a) 界定利益退休計劃**

本集團為在韓國工作的韓國僱員(佔本集團僱員0.4%(2013年：0.3%))對一項界定利益退休計劃作出供款。該計劃由一名獨立受託人管理，計劃下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

該計劃由本集團按照一名獨立精算師根據該年度精算估值作出的建議作出的供款提供資金。於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該計劃的獨立精算估值由Aon Hewitt Korea的合資格精算師(為美國精算師公會(Society of Actuaries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的會員)使用預測單位信貸法編製。該精算估值顯示，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界定利益退休計劃下的責任為14.0%(2013年：19.6%)，由受託人持有的計劃資產涵蓋。

**(i)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金額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全部或部分已撥資的責任之現值	917,017	664,626
計劃資產的公平值	(128,600)	(130,354)
	<b>788,417</b>	534,272

上述資產其中一部分預期於一年後結算。然而，實際上無法將此金額與未來十二個月可收回的金額分開，因為未來的供款亦將與所提供的未來服務以及精算假設和市況的未來變動有關。本集團預期就2015年向界定利益退休計劃支付33,879元的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19 僱員退休計劃(續)

## (a) 界定利益退休計劃(續)

## (ii) 計劃資產

於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此計劃下的負債由存放於若干銀行的存款提供保障。並無計劃資產投資於本公司本身的金融工具或任何由本集團佔用的物業或本集團所用的其他資產。

## (iii) 界定利益責任的現值變動

	本集團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於1月1日	664,626	542,045
重新計量		
— 人口假設的變動所產生的精算虧損	—	82,780
— 經驗所產生的精算虧損	48,273	—
— 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的精算虧損／(收益)	112,697	(40,044)
	160,970	42,736
利益支付	(34,667)	(44,264)
現時服務成本	136,203	94,393
利息成本	28,606	20,313
匯兌差額	(38,721)	9,403
於12月31日	917,017	664,626

界定利益責任的加權平均年期為13.7年(2013年：13.6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19 僱員退休計劃(續)

## (a) 界定利益退休計劃(續)

## (iv) 計劃資產變動

	本集團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於1月1日	130,354	137,454
本集團向該計劃支付的供款	34,667	32,522
利益支付	(34,667)	(44,264)
利息收入	5,734	5,099
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收入	(2,130)	(1,456)
匯兌差額	(5,358)	999
於12月31日	128,600	130,354

## (v)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確認的金額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即期服務成本	136,203	94,393
界定利益負債淨額的淨利息	22,872	15,214
於損益確認的總額	159,075	109,607
精算虧損	160,970	42,736
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收入	2,130	1,456
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總額	163,100	44,192
界定利益成本總額	322,175	153,799

即期服務成本及界定利益負債淨額的淨利息在綜合損益表的行政開支內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19 僱員退休計劃(續)

## (a) 界定利益退休計劃(續)

(vi) 重大精算假設(列示為加權平均數值)及敏感度分析如下：

	2014年	2013年
貼現率	3.41%	4.39%
未來薪金增加	5.00%	5.00%

以下分析展示於2014年12月31日因重大精算假設出現1%變動，如何令界定福利責任增加／(減少)：

	增加1%		減少1%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貼現率	(119,078)	(78,559)	123,309	95,422
未來薪金增加	120,013	93,885	(118,727)	(78,847)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基於精算假設的變動並不互相關連的假設，因此該分析並無計及精算假設之間的相互關係。

## (b)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於香港的附屬公司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於香港按照僱傭條例聘用的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對計劃作出供款，惟每月相關收入以30,000港元為上限(於2014年6月前為25,000港元)。對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屬。

高偉東莞參與由地方機關為中國的僱員營運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在損益扣除。於有關期間，本集團須按僱員的酬金的16.3%至17.3%對該等計劃供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20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即期稅項為：

	本集團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年內香港利得稅撥備	5,078,710	6,412,578
已付暫定利得稅	(5,512,378)	(1,447,971)
	(433,668)	4,964,607
就香港以外地區的稅項作出撥備	9,214,413	7,614,733
	8,780,745	12,579,340
代表：		
可收回稅項	(1,426,635)	—
應付稅項	10,207,380	12,579,340
	8,780,745	12,579,34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20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續)

##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 本集團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成分以及年內變動如下：

	折舊撥備 低於/(超出) 相關折舊 元	界定福利 退休 計劃負債 元	撥備 元	重估 投資物業 元	未變現溢利 元	其他 元	總計 元
於2013年1月1日	185,690	97,559	32,432	(499,404)	25,433	(10,321)	(168,611)
(扣自)/計入損益(附註6(a))	(376,737)	15,403	8,506	8,470	93,702	68,021	(182,635)
計入儲備(附註9)	—	8,840	—	—	—	—	8,840
匯兌調整	10,446	5,311	6,281	(4,813)	—	2,428	19,653
於2013年12月31日 及2014年1月1日	<b>(180,601)</b>	<b>127,113</b>	<b>47,219</b>	<b>(495,747)</b>	<b>119,135</b>	<b>60,128</b>	<b>(322,753)</b>
(扣自)/計入損益(附註6(a))	<b>(370,745)</b>	<b>33,187</b>	<b>109,575</b>	<b>(2,943)</b>	<b>(164,763)</b>	<b>(64,732)</b>	<b>(460,421)</b>
計入儲備(附註9)	—	<b>35,882</b>	—	—	—	—	<b>35,882</b>
匯兌調整	<b>(1,265)</b>	<b>(7,969)</b>	<b>(1,477)</b>	<b>19,922</b>	—	<b>189</b>	<b>9,400</b>
於2014年12月31日	<b>(552,611)</b>	<b>188,213</b>	<b>155,317</b>	<b>(478,768)</b>	<b>(45,628)</b>	<b>(4,415)</b>	<b>(737,892)</b>

## (c)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根據企業所得稅及其實施規則，除非按稅務條約或安排獲減免，非中國居民企業投資者獲得中國居民企業(如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支付的股息須按10%的稅率作出預扣稅。於2008年1月1日前未分派的盈利獲豁免該等預扣稅。根據中港稅務安排及相關規例，合資格的香港稅務居民作為「實益擁有人」及持有中國企業25%股權或以上，將可享5%的減免預扣稅。本集團已被釐定為合資格可享該5%預扣稅率。

於2014年12月31日，有關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派溢利的暫時性差異為55,070,918元(2013年：33,619,356元)。由於本公司控制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並已釐定該等溢利於可見未來將不作分派，故未就該等未分派的溢利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為2,753,546元(2013年：1,680,968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21 資本及儲備****(a) 權益成分的變動**

本集團的綜合權益內各項目於期初及期末的結餘對賬已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個別權益項目於年初及年末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 本公司

	股本 元	股份溢價 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元	其他儲備 元	累計虧損 元	總計 元
於 <b>2013年1月1日</b>	2,993,275	22,531,288	6,725	707,336	(6,489,394)	19,749,230
<b>2013年權益變動：</b>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4,553,563)	(4,553,563)
於 <b>2013年12月31日</b> 及 <b>2014年1月1日</b>	<b>2,993,275</b>	<b>22,531,288</b>	<b>6,725</b>	<b>707,336</b>	<b>(11,042,957)</b>	<b>15,195,667</b>
<b>2014年權益變動：</b>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5,412,363)	(5,412,363)
於 <b>2014年12月31日</b>	<b>2,993,275</b>	<b>22,531,288</b>	<b>6,725</b>	<b>707,336</b>	<b>(16,455,320)</b>	<b>9,783,304</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21 資本及儲備(續)

## (b) 股本

## (i)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2014年		2013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04元的普通股 (2013年：0.1元)				
於12月31日	10,000,000	40,000,000	50,000	5,000,000
每股面值0.1元的 可贖回優先股				
於12月31日	—	—	30,000	3,000,000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12月31日	748,319	2,993,275	29,933	2,993,275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就一股股份享有一票表決權。所有普通股將在本公司剩餘資產方面享有同等權利。

可贖回優先股持有人有權投票。優先股股息按持有人與本公司協定的比率計算。可贖回優先股可於持有人與本公司協定的日期按可贖回優先股的已付代價總額加未付累計股息總額贖回。於呈列年度，概無發行或已發行可贖回優先股。

每股可贖回優先股已於2014年9月19日轉換為一股普通股。

根據日期為2014年9月19日的決議案，本公司將一股股份拆細為25股股份，並因此將面值由每股0.1元下降至每股0.004元。在股份拆細後，法定普通股總數增加至2,000,000,000股(每股0.004元)，而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總數則增加至748,318,800股(每股0.004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21 資本及儲備(續)****(b) 股本(續)****(ii) 增加法定股本**

通過日期為2014年9月19日的決議案，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透過增設額外8,000,000,000股每股0.004元的普通股增加至40,000,000元。

**(c) 儲備的性質及用途****(i) 股份溢價及資本贖回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和資本贖回儲備的使用受到開曼群島公司法規管。

**(ii) 其他儲備**

本公司的其他儲備為於2010年授予本集團董事及僱員的估計未行使購股權數目。該等購股權未獲行使並已於2012年被註銷。

本集團的其他儲備包括本公司的其他儲備，以及本公司於2012年收購Cowell Electronics Co., Ltd.的非控股權益的已付代價與其於收購當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iii) 一般儲備基金**

根據適用於外資全資擁有投資企業的中國法例，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設有一項一般儲備基金，並須撥出按中國會計規例所定的年度除稅後純利最少10%至該一般儲備基金，直至儲備金結餘相等於各企業法定股本的50%為止。此儲備金可用以彌補虧損及轉換為繳足股本。

**(iv) 物業重估儲備**

本集團公平值儲備包括將一項物業由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重估收益。

**(v) 匯兌儲備**

本集團匯兌儲備包括因轉換香港以外的營運的財務報表而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該儲備按照附註1(t)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21 資本及儲備(續)****(d) 本公司儲備的可分派性**

股份溢價賬的運用受開曼群島公司法管轄。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賬的資金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後，本公司須有能力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清償到期債務。

本公司於2014年12月31日的可供分派儲備總額為6,783,304元(2013年：12,195,667元)。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乃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使之能透過因應風險水平為產品及服務定價及以合理成本獲取融資，繼續為股東帶來回報並使其他利益相關者受惠。

本集團積極並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可能伴隨較高借貸水平帶來的較高股東回報與穩健資本狀況所帶來的優勢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狀況的轉變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以淨負債對資本比率為基準監察其資本架構。就此，本集團按總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已抵押存款計算淨負債。

本集團的策略是維持其淨負債對資本比率於相對低的水平。為維持或調整該比率，本集團可能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退回股本予股東、籌集新債項融資或出售資產以減債。

	本集團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銀行貸款(附註18)	<b>91,938,790</b>	121,808,780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附註16(b))	<b>(82,223,720)</b>	(45,220,376)
已抵押存款(附註16(a))	<b>(19,125,705)</b>	(26,237,518)
經調整淨負債	<b>(9,410,635)</b>	50,350,886
權益總額	<b>192,432,491</b>	139,862,861
經調整淨負債對資本比率	<b>(0.049)</b>	0.36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21 資本及儲備(續)****(e) 資本管理(續)**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受限於須達成若干契諾，包括維持其總負債對本集團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不得及將不會於任何時候超出2.5倍，並且本集團最高有形資產淨值並無及將不會於任何時候低於100百萬元。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截至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其他附屬公司均無受到外部施加的資本規定所規限。

**22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

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面對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該等風險及用以管理該等風險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和常規載述如下。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金融資產及銀行存款。管理層已制定信貸政策以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對所有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針對客戶過往到期還款的記錄及現時的還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的個別資料及與客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相關的資料。貿易應收款項由發出賬單當日起計30至90日內到期。債務人如有逾期三個月以上的結餘，則須全數清償有關結餘後方可再獲授信貸。本集團一般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就銀行存款而言，本集團只會向本集團管理層相信具有高信貸評級的主要金融機構存款。

本集團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點而非客戶經營所處行業或國家所影響，因此信貸風險高度集中的情況主要於本集團就個別客戶面臨重大風險時產生。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88.7%(2013年：90.6%)為應收本集團的最大客戶的款項，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98.7%(2013年：98.9%)為應收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款項。

最高信貸風險為財務狀況表內各金融資產經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後的賬面值。除附註18及24所述本公司作出的財務擔保外，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作出任何其他擔保，致使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

本集團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承受的信貸風險之進一步定量披露資料載於附註1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22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旗下的個別營運實體有責任須自行管理本身的現金，包括將現金盈餘作短期投資及籌措貸款以應付預期現金需求，但須取得母公司董事會對借貸授出批准。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現時及預期的流動性需求以及本集團遵守借貸契諾(如有)的情況，以確保其維持足夠現金儲備和有來自主要金融機構的足夠承諾信貸融資，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工具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日，乃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約利率，或如為浮息，根據報告期末的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須償還的最早日期呈列。

	2014年	
	合約未貼 現現金流出 1年內或於要求時 元	賬面值 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9,746,110	209,746,110
銀行貸款	91,938,790	91,938,790
	<b>301,684,900</b>	<b>301,684,900</b>
	2013年	
	合約未貼 現現金流出 1年內或於要求時 元	賬面值 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3,114,666	123,114,666
銀行貸款	121,813,189	121,808,780
董事貸款	2,071,600	2,000,000
	246,999,455	246,923,44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22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b) 流動資金風險(續)**

如上述分析所示，本集團銀行貸款91,938,790元(2013年：121,813,189元)於2015年到期償還。此合約到期日固有的短期流動資金風險於提取貸款時已被注意到，並已計入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內。

於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金融負債全部預期須於1年內或於被要求時按其賬面值償還。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貸款。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授出的借貸分別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和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監察其固定利率和浮動利率借貸的水平，並管理計息金融負債的合約年期。本集團的利率概況由管理層監控並載列於下文第(i)項。

**(i) 利率概況****本集團**

	2014年		2013年	
	實際利率 %	金額 元	實際利率 %	金額 元
<b>固定利率借貸：</b>				
銀行貸款	—	—	2.72	2,115,362
		—		2,115,362
<b>浮動利率借貸：</b>				
銀行貸款	1.71	91,938,790	1.62	119,693,418
董事貸款	—	—	3.58	2,000,000
		91,938,790		121,693,418
<b>借貸總額</b>		<b>91,938,790</b>		123,808,780
<b>固定利率借貸佔淨借貸總額的百分比</b>		—		1.7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22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c) 利率風險(續)****(ii) 敏感度分析**

於2014年12月31日，估計利率普遍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不變，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和保留溢利將減少／增加約767,689元(2013年：1,016,140元)。利率普遍上升／下降將不會對其他綜合權益成分造成影響。

上述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利率變動已於報告期末發生，並已應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有的金融工具，而該等工具令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須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對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及綜合權益的其他成分將會造成即時影響。就因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的浮息非衍生工具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言，對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以及綜合權益的其他成分造成的影響估計為利率的變動對利息開支造成的年度化影響。於2013年該項分析按相同的基準作出。

**(d) 貨幣風險**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和呈列貨幣為美元。

本集團主要透過產生外幣(即交易所相關的營運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的買賣而承受貨幣風險。產生該等風險的貨幣主要為港元(「港元」)及韓圓。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公司預期美元／港元匯率不會有任何重大波動。

本集團的外國營運並無以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訂立的重大交易。資金由外國營運保留以用於各自的營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22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 (d) 貨幣風險(續)

## (i) 貨幣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期末因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其他貨幣計值對已確認資產或負債而承擔的貨幣風險。為呈列目的，風險金額以美元列示，並按年底日的現貨匯率換算。因將外國營運的財務報表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而產生的差額已予撇除。

## 本集團

	外幣風險(以美元列示)			
	2014年		2013年	
	美元 元	韓圓 元	美元 元	韓圓 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0,525,074	—	159,065,981	—
已抵押存款	—	15,465,793	5,011,326	21,226,19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3,118,193	442,012	41,756,539	218,67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8,814,224)	(177,644)	(113,260,013)	(741,609)
銀行貸款	(91,938,790)	—	(121,793,418)	—
董事貸款	—	—	(2,000,000)	—
因確認資產及負債 而產生的風險淨額	2,890,253	15,730,161	(31,219,585)	20,703,254

## 本公司

	外幣風險(以美元列示)	
	2014年 韓圓 元	2013年 韓圓 元
已抵押存款	15,465,793	21,226,19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42,012	218,671
因確認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風險淨額	15,907,805	21,444,8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22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 (d) 貨幣風險(續)

##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顯示，假設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公司面對重大風險的外匯匯率於該日出現變動，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不變，對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以及綜合權益的其他成分將會造成即時影響。就此而言，已假設港元兌美元之間的掛鈎匯率將不會因美元兌其他貨幣的價值任何變動而受到重大影響。

## 本集團

	2014年		2013年	
	外匯匯率 上升/(下降)	對除稅後溢利 及保留溢利 的影響 元	外匯匯率 上升/(下降)	對除稅後溢利 及保留溢利 的影響 元
韓圓	5%	787,974	5%	1,041,281
	(5)%	(787,974)	(5)%	(1,041,281)

## 本公司

	2014年		2013年	
	外匯匯率上升/ (下降)	對除稅後虧損及 累計虧損的影響 元	外匯匯率上升/ (下降)	對除稅後虧損及 累計虧損的影響 元
韓圓	5%	(795,390)	5%	(1,072,243)
	(5)%	795,390	(5)%	1,072,24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22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d) 貨幣風險(續)****(ii) 敏感度分析(續)**

上表呈列的分析結果為對本集團實體按各自的功能貨幣計量並為呈列目的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美元的除稅後溢利及權益的即時影響的總計。

敏感度分析假設外匯匯率的變動已用於重新計量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所持有及使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的該等金融工具，包括以貸款人或借款人的功能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計值的本集團內公司間應付款項及應收款項。該分析撇除將外國營運的財務報表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所產生的差額。於2013年該分析按相同的基準作出。

**(e) 公平值**

董事認為，本集團及本公司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於報告期末的公平值之間並無重大差異。

**23 承擔****(a) 於2014年12月31日未償還及未於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已訂約	10,431,062	7,828,262

上表所列為本集團注入高偉東莞的未繳股款資本10,215,646元(2013年：7,080,573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 23 承擔(續)

(b) 於2014年12月31日，不可註銷經營租賃下物業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的應付情況如下：

	本集團	
	2014年 元	2013年 元
1年內	2,235,632	2,366,109
1年後但5年內	6,502,794	6,640,805
5年後	19,008,897	20,751,405
	<b>27,747,323</b>	29,758,319

本集團為多項以經營租賃持有的物業的承租人。該等租賃一般初步年期為一年至十八年，並附帶選擇權重續租賃，屆時將重新磋商所有條款。概無租賃包括或然租金。

## 24 或然負債

### 已發出的財務擔保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已向銀行發出的擔保，以就銀行向若干附屬公司授出的銀行融資130,468,556元(2013年：191,000,000元)作出擔保。本公司並無就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因為無法可靠地計量其公平值及其交易價格為零元。因此，擔保並無計作金融負債及按公平值計量。

於報告期末，董事並不認為會有根據已發出的擔保向本公司提出的索償。本公司根據已發出的擔保承擔的最高責任為相關附屬公司已提取的銀行融資金額91,938,790元(2013年：119,693,418元)。

## 25 重大關聯交易

本集團已訂立以下重大關聯交易。

### (a) 主要管理層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層人員的所有成員為本公司的董事，其酬金在附註7內披露。

### (b) 董事貸款

董事貸款為無抵押及須於要求時償還。該貸款於2013年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3%(即3.58%)計息。該貸款於2014年1月全數償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美元呈列)

**25 重大關聯交易 (續)****(c) 與關連交易有關的上市規則的適用性**

概無上述關聯交易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

**26 於報告期後的未經調整事項**

- (a) 高偉東莞的法定股本於2015年1月增加至185,035,988元。
- (b) 本公司於2015年3月30日發行83,200,000股普通股，且其全部普通股於2015年3月31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 (c) 已發出以本集團主要客戶為受益人的50,000,000元備用信用狀，以於上市時生效及取代本集團於高偉光學電子有限公司的股權抵押(於附註13披露)。備用信用狀將於2015年12月31日及本集團的現金結餘淨額於兩個相連季度處於或高於若干水平時(以較早者為準)失效。

**27 已發出但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仍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截至發出該等財務報表的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出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生效及並未在該等財務報表內採納的若干修訂和新準則。該等修訂和新準則包括下列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各項。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i>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i>	2014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0年至2012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2014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1年至2013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 <i>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的澄清</i>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則第15號， <i>客戶合同的收入</i>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i>金融工具</i>	2018年1月1日

本集團正對該等修訂預期將對初始採用的期間造成的影響作出評估。迄今為止，結論為採用該等修訂將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四年財務概要

	2011年 (以美元計)	2012年 (以美元計)	2013年 (以美元計)	2014年 (以美元計)
收益	323,118,954	527,501,615	813,935,600	<b>886,467,162</b>
毛利	35,783,766	42,502,628	103,247,018	<b>112,103,031</b>
毛利率	11.1%	8.1%	12.7%	<b>12.6%</b>
經營利潤	23,123,608	24,722,277	68,984,853	<b>70,685,869</b>
經營利潤率	7.2%	4.7%	8.5%	<b>8.0%</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18,144,566	13,183,101	50,241,737	<b>53,244,827</b>
銀行結存及現金	2,874,802	13,606,046	45,220,376	<b>82,223,720</b>
借貸	52,435,552	144,113,656	123,808,780	<b>91,938,790</b>
總資產	213,115,339	380,466,769	400,222,672	<b>505,851,080</b>
總負債	140,822,224	294,077,883	260,359,811	<b>313,418,589</b>
權益總額	72,293,115	86,388,886	139,862,861	<b>192,432,491</b>

附註：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數據乃摘錄自招股章程。

# 釋義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15年3月10日有條件採納並經不時修訂的組織章程細則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百世」	指	百世電子有限公司，於2008年6月11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 Lee Nam Oh先生(董事會主席Kwak Joung Hwan先生的姐夫／妹夫)全資擁有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高偉電子控股有限公司，於2006年11月2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高偉中國」	指	東莞高偉光學電子有限公司，於2002年2月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為高偉香港的全資附屬公司
「高偉香港」	指	高偉光學電子有限公司，於2002年3月6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高偉韓國」	指	Cowell Electronics Co., Ltd. (前稱 Cowell World Optic Co., Ltd.及 World Optic Co., Ltd.)，根據韓國法律於1997年1月29日註冊成立的股份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具有招股章程賦予的涵義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ahn & Co. Eye」	指	Hahn & Company Eye Holdings Co., Ltd.，於2011年7月15日在韓國註冊成立的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釋義

「上市日期」	指	2015年3月31日，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日期，股份自該日起首次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超額配股權」	指	具有招股章程賦予的涵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3月19日的招股章程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4美元的普通股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